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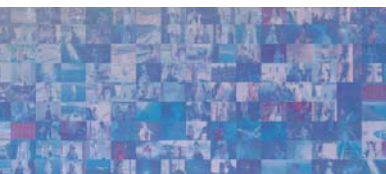
eSun Holdings Limited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Leading A New Entertainment Era
帶領娛樂新紀元

Film Awards 電影獎項



Fire of Conscience 火龍

Best Actor 最佳男主角 - Richie Jen 任賢齊
2010 Puchon International Fantastic Film Festival
2010 年度富川國際奇幻電影節

The Founding of a Republic 建國大業

Best Feature Film 最佳故事片獎
30th China Hundred Flowers People Choice Awards
(aka: Chinese Biennial Awards)
第三十屆大眾電影百花獎

Best Supporting Actress 最佳女配角 - Xu Qing 許晴
30th China Hundred Flowers People Choice Awards
(aka: Chinese Biennial Awards)
第三十屆大眾電影百花獎



Aftershock 唐山大地震

Best Feature Film 最佳電影
2010 Asia Pacific Screen Awards
第四屆亞太電影大獎

Best Actor 最佳男主角 - Chen Daoming 陳道明
2010 Asia Pacific Screen Awards
第四屆亞太電影大獎

Film of the Year 年度影片
2011 China Film Director's Guild
2011 年度中國電影導演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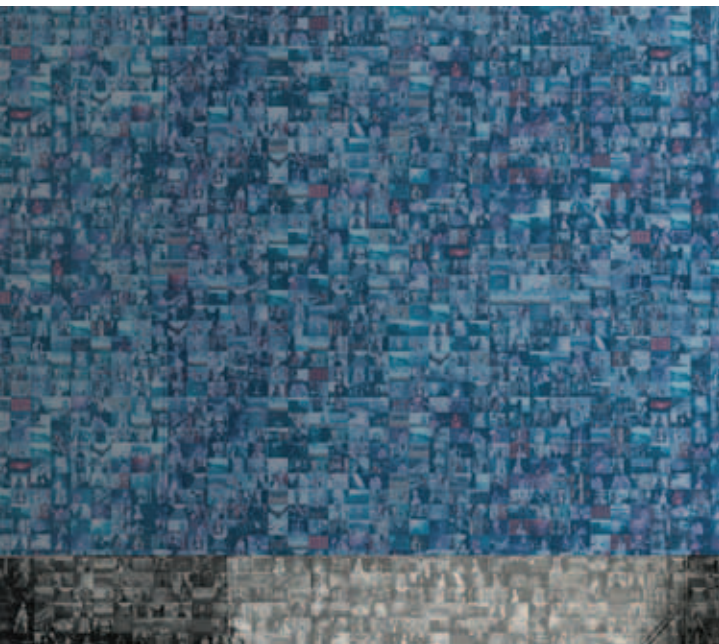
Best Actress 導演眼中的年度女演員 - Xu Fan 徐帆
2011 China Film Director's Guild
2011 年度中國電影導演協會

2010 Top-Grossing Film 2010 年最高票房亞洲電影大獎
5th Asian Film Awards
第五屆亞洲電影大獎

Best Actress 最佳女主角 - Xu Fan 徐帆
5th Asian Film Awards
第五屆亞洲電影大獎

**Best Visual Effects 最佳視覺效果 -
Phil Jones and Zhang Yanming 蔣燕鳴**
5th Asian Film Awards
第五屆亞洲電影大獎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公司簡介
4	主席報告書
16	財務概要
18	麗豐之物業組合
20	企業管治報告書
28	董事之履歷
35	董事會報告書
48	股東信息
49	財務部份
16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公司 資料



註冊地點

百慕達

董事

執行董事

林建岳
呂兆泉(行政總裁)
張永森
張森

非執行董事

劉志強(主席)
余寶珠
羅國貴
羅凱栢
梁綽然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家榮(副主席)
葉天養
吳麗文

審核委員會

吳麗文(主席)
唐家榮
葉天養
劉志強

薪酬委員會

唐家榮(主席)
吳麗文
葉天養
劉志強
呂兆泉

公司秘書

郭兆文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
長沙灣道六百八十號
麗新商業中心
十一樓

授權代表

呂兆泉
郭兆文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
二十六樓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獨立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律師

香港法律：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上市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買賣

股份代號 / 買賣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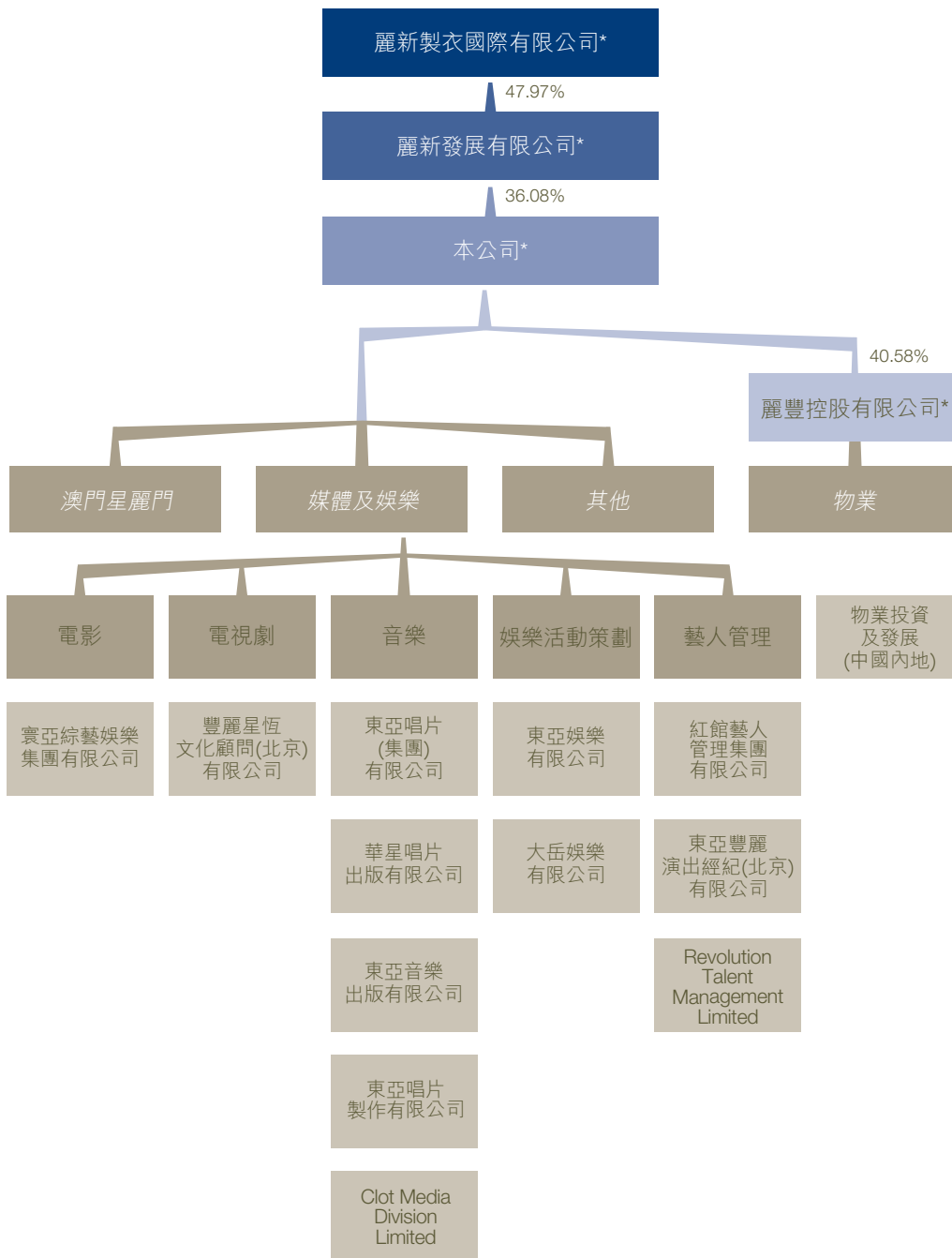
571/2,000

網址

www.esun.com

公司簡介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麗新集團(自一九四七年起在香港成立)旗下成員公司。豐德麗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發展、經營及投資在媒體及娛樂、製作及發行音樂、電影及影像光碟產品以及提供廣告代理服務。本公司亦擁有澳門星麗門項目(「澳門星麗門」)之40%實際權益。項目將在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的策略性位置「Where Cotai Begins™」之地盤上發展，毗鄰蓮花大橋入境檢查站，綜合大樓將直接連接至珠海橫琴島。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主席報告書

重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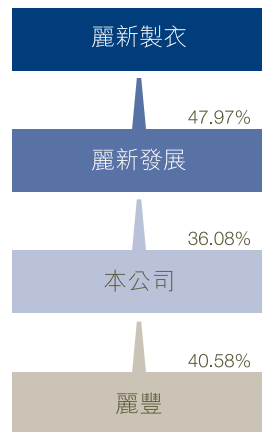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完成一項重組（「重組」）。根據重組，本公司轉讓其於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之全部股份權益（佔麗新發展已發行股本約36.72%）予麗新製衣以換取麗新製衣於麗豐控股有限公司（「麗豐」）之全部股份權益（佔麗豐已發行股本約40.58%）。為將所交換之麗新發展股份及麗豐股份之協定價值間之差額入賬，本公司進一步同意向麗新製衣支付約178,400,000港元之額外現金，其中100,000,000港元已於重組完成時支付，而剩餘約78,400,000港元將不計利息，於重組完成後六個月支付。



主席
劉志強

緊隨重組完成後，涉及麗新製衣、麗新發展、本公司及麗豐之集團架構已變成如下：

主席報告書



主席報告書

進行重組後，自二零零四年以來本公司與麗新發展之互控股權架構經已解除。重組簡化了本公司及麗新發展之擁有權架構，並消除互控會計處理之循環作用。透過解除此架構，互相持股權益之放大作用已於重組完成時消除。更重要的是，本公司之董事（「董事」）相信，簡化股權架構後，股東及市場對各公司之核心業務將更加清晰。

本公司已成為麗豐之控股股東，而麗豐於中國內地已建立龐大之物業權益組合。因此，本公司將分佔麗豐作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該詞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文義中使用）之業績。

全年業績概覽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459,02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59,455,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27.7%。於二零一零年，除電影製作及發行外，大部份媒體及娛樂業務營運（即娛樂節目收入、音樂製作及發行和電影片庫租賃收入）之收益均有所增加。娛樂節目收入較去年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本年度舉辦較大型音樂會，相對去年所舉辦之節目規模較小。音樂製作及發行之收益增加為二零一零年唱片銷量增加所致。電影製作及發行收益下降主因為於二零一零年推出數部電影之收益相對較低。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業務虧損269,06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虧損422,013,000港元）。於年內，若干業務營運之收益增加，令有關成本／開支相應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確認認沽期權之公平價值之虧損為25,3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8,328,000港元）。認沽期權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業務回顧項下「東亞衛視之認沽期權」一節。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541,68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21,276,000港元）。於進行重組前，本集團持有麗新發展約36.72%股份權益，而麗新發展則持有本集團約36.08%股份權益。於進行重組後，本集團持有麗豐約40.58%股份權益，而不再持有麗新發展任何股份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完成重組後，麗新發展不再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而麗豐則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因此，本年度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主要來自(i)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麗新發展之溢利；及(ii)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起期間麗豐之溢利。於本回顧年度，在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中，麗新發展及麗豐分別貢獻402,681,000港元（包括互控股權影響）及139,660,000港元。



主席報告書

本集團於本年度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虧損為31,353,000港元，相對去年所呈報之虧損為43,313,000港元。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虧損減少乃由於澳門星麗門項目之虧損下降所致。

本年度之融資成本增加至7,22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758,000港元)。此外，由於完成重組，本集團錄得610,007,000港元之一次性收益入賬。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溢利(扣除非控制性權益前)842,77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9,038,000港元)。由於上文所述理由，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853,27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8,553,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為6,198,759,000港元，相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490,662,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5.00港元，相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4.43港元。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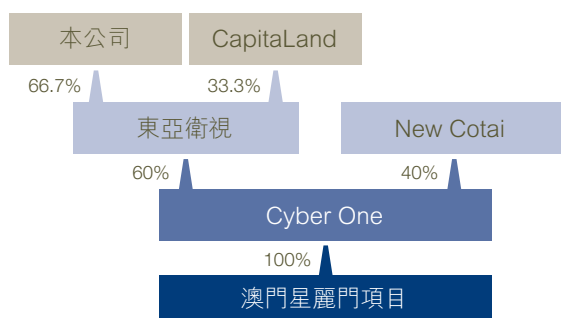
澳門星麗門

澳門星麗門為綜合休閒度假項目，集劇院／演奏廳、現場表演設施、終點零售綜合大樓、拉斯維加斯式博彩設施及世界級酒店於一體。項目地盤位於策略性位置，毗鄰蓮花大橋入境檢查站，綜合大樓直接連接至珠海橫琴島。

項目進展

於本年度內，澳門星麗門項目並無進展，主要原因是合營夥伴間之訴訟持續。

Cyber One Agents Limited (「Cyber One」) 為負責澳門星麗門項目之共同控制合營公司。East Asia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東亞衛視」) 為擁有 Cyber One 60% 股份權益之控股公司，前者66.7%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而33.3%權益則由CapitaLand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CapitaLand Integrated Resorts Pte. Ltd. (「CapitaLand」) 持有。New Cotai, LLC (「New Cotai」) 為持有 Cyber One 40% 股份權益之美國合營夥伴。



主席報告書

Cyber One 仍未收到澳門政府有關其申請土地批授修訂之批准，有關修訂旨在修改土地用途及將地盤之可發展建築面積由原先刊憲面積增加至約6,000,000平方呎。自二零零九年以來，東亞衛視與New Cotai就項目之土地批授修訂及發展之爭議及訴訟一直持續。有關訴訟之詳情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政報告附註46。

所有此等法律訴訟之結果本質上仍難以確定。然而，董事相信必須進行有關訴訟，以保障所有股東之權益，從而最終保存澳門星麗門項目之潛力。此外，倘項目重新動工需額外延期，則澳門政府會否及將如何行使其權力(包括但不限於其重新取回土地之權力)仍為未知之數。

Cyber One 並未委任總承建商，且至今並無進行地基以外之上蓋建築工程。Cyber One 現時僅有少量員工以控制經常開支及費用。

融資

至今，各訂約方已向項目注資合共200,000,000美元(本公司所佔部份為80,000,000美元)作營運資金。然而，Cyber One 尚未取得項目發展之所需融資。董事相信，一旦合營夥伴達成共識或現時之分歧獲解決，則可更容易取得融資。

東亞衛視之認沽期權

儘管本公司與CapitaLand對澳門星麗門發展上觀點持續一致，惟須注意，倘項目第一階段之土地批授修訂未獲澳門政府公佈，以及在CapitaLand之投資完成起計54個月內(即二零一一年九月中前)若因澳門政府未能於其憲報刊登項目第一階段之土地批授修訂而引致未能發出澳門星麗門之入伙紙(實際上此象徵項目第一階段完成)，則CapitaLand將在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有權向本公司售回其於東亞衛視股份之持股權。就該等股份應付之代價相等於CapitaLand就股份已付之購買價(即至今約659,000,000港元)及其投資之任何其他金額(即至今作為其項目注資之40,000,000美元)扣除CapitaLand已收取之任何回報或股息。倘該認沽期權成為可行使並獲行使及完成，則本公司於澳門星麗門項目之應佔權益將增加至60%。



媒體及娛樂

電影製作及發行—寰亞綜藝娛樂集團有限公司(「寰亞」)

於本年度，本集團透過其電影製作及發行單位寰亞已完成6部電影之主要拍攝，另有6部電影正在製作或發展中。於二零一零年共推出8部電影，分別於三月推出《志明與春嬌》、於四月推出《火龍》、於五月推出《飛砂風中轉》、於七月推出《唐山大地震》、於九月推出《為你鍾情》及《精武風雲•陳真》、於十月推出《劍雨》及於十一月推出《李小龍》，相對於二零零九年則推出6部電影，分別為《游龍戲鳳》、《神鎗手》、《南京！南京！》、《復仇》、《意外》及《建國大業》。

此外，寰亞在第三十屆香港電影金像獎上共獲24項提名，包括最佳電影、最佳導演、最佳編劇、最佳男主角及最佳女主角。《劍雨》獲11項提名，而《精武風雲•陳真》及《李小龍》分別獲4項提名。

有關本集團贏得之獎項，請參閱本年報封面內頁。

現場表演節目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現場表演部門共主辦及參與90個(二零零九年：97個)演唱會及娛樂表演節目，由本地、亞洲及國際知名藝人包括劉德華、鄭秀文、楊千嬅、王菀之、林一峰、林二汶、衛蘭、林海峰、盧廣仲、林宥嘉、羅志祥、Big Four、農夫及縱貫線於香港、中國內地、澳門、台灣、馬來西亞、新加坡、澳洲及美國演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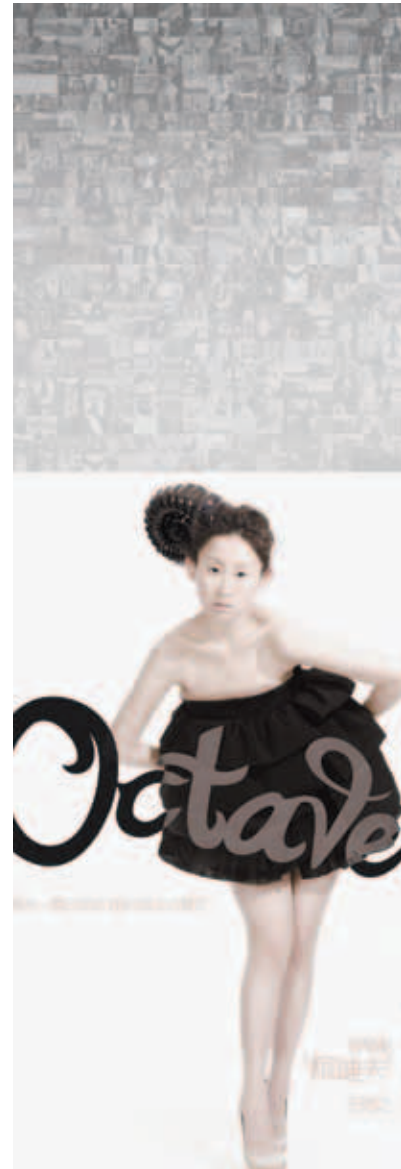
音樂製作、發行及出版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音樂製作及發行單位已推出共45張(二零零九年：52張)大碟，包括劉德華、鄭秀文、黎明、楊千嬅、何韻詩、王菀之、陳冠希、衛蘭、林一峰、At 17、黃宗澤、Big Four及農夫之專輯。

有關本集團贏得之獎項，請參閱本年報封底內頁。

本集團已透過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進行收購以擴大其音樂庫，並自此透過新媒體發行開發音樂庫帶來正面貢獻，然而，於二零一零年，此音樂出版業務之發展步伐及表現仍落後於原定計劃。音樂出版業務之表現取決於(其中包括)新媒體發行商能力、可用新媒體／數碼發行渠道以及大眾對使用有關音樂發行方法之普通接受程度。

主席報告書



主席報告書

廣州五月花商業廣場
(麗豐之租賃物業)

電視劇及內容製作以及發行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透過中國內地之導演、監製及藝人投資製作知名電視劇及內容。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共製作160集電視劇。此外，本集團正逐步擴大有關業務之發行網絡。然而，於本年度內，所作出及推出製作時數受多項限制影響，如電視頻道及其他媒體黃金播放時段之激烈市場競爭，以及由資金回收及重新投資所產生之資金錯配，令業務增長率有所減少。

新媒體

Goyeah.com是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推出之新媒體平台，為香港首個視頻分享社區及社交網絡網站。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推出其首款網上遊戲。有黃曉明、舒淇、Angelababy(楊穎)、農夫、司徒法正、南華足球隊及Jessica C等眾多名人助陣，網站已成功吸引更多網民支持及大眾關注。此外，獲得不同地區及海外來源授予電影及日本動漫播放權，豐富了網站內容，令網站能夠更好地迎合更廣泛網民之興趣及偏好。於二零一零年，網站註冊會員人數約為85,000人。

麗新發展

於進行重組前，本集團持有麗新發展約36.72%股份權益，而麗新發展則持有本集團約36.08%股份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完成重組後，本集團不再持有麗新發展任何股份權益。於本回顧年度，在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中，麗新發展貢獻402,681,000港元(包括互控股權影響)，而於二零零九年全年，在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中，麗新發展貢獻522,104,000港元(包括互控股權影響)。

麗豐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完成重組後，本集團持有麗豐約40.58%股份權益，因而後者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自麗豐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後，麗豐之收益來源主要包括(i)其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ii)出售其廣州富邦廣場之物業單位之收益及溢利；及(iii)其投資物業組合之公平價值收益。

前景

澳門星麗門

管理層預期，澳門星麗門將最終成為區內主要娛樂綜合中心之一，並將為本集團擴闊娛樂及傳媒專業知識並用以取得盈利之重要平台。因此，不論美國項目夥伴會否參與，本集團仍然對此項目之前景充滿信心。

媒體及娛樂

電影製作及發行

寰亞將繼續投資或製作更多在本地及國際市場上具有吸引力之優質華語電影。

本集團控制之電影片庫包括約180部國語電影。寰亞將會繼續向主要國際地區發行此等電影，包括澳洲、法國、德國、印尼、日本、韓國、馬來西亞、俄羅斯、西班牙、南美洲、新加坡、台灣、泰國、英國及越南。

現場表演節目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預期舉辦約12個本地及亞洲流行歌手之演唱會及娛樂表演節目。本集團亦將參與舉辦世界巡迴演唱會，合共涉及約66場表演。本集團仍熱切希望擴大其於香港及全球之娛樂節目宣傳及組織業務。

音樂製作、發行及出版

鑑於本集團面對實物唱片銷售持續縮減及消費模式由實物音樂銷售轉為數碼音樂銷售之挑戰，本集團將繼續為音樂發行發掘新媒體渠道，致使本集團得以利用更有效之方式發行音樂產品。本集團預期，本集團之新媒體發行渠道將日漸受目前選擇以數碼形式購買音樂產品之網民之歡迎，從而增加音樂銷量。

電視劇及內容製作以及發行

由於若干電視劇之表現不穩定，電視劇製作及發行之溢利有所下滑。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商機投資收視良好及利潤豐厚之新劇。本集團亦考慮增加對若干電視劇之投資比率，以提高二零一一年之發行收入。

主席報告書



主席報告書

新媒體

GoYeah.com是本集團藉以擴闊其媒體及娛樂業務之信息發佈之新媒體平台。該平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成功取得北京工業和信息化部授予ICP許可證。本集團將新媒體業務擴展至中國內地取得良好開始。除獲得本集團多個媒體及娛樂業務之有力支持外，最近推出之電子商務服務預期將吸引更多網民對GoYeah網上社區之關注及支持，並增加商業機會。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開始製作及推出自家視頻節目，並獲得年輕網民之廣泛好評。其中一個名為「50蚊有找」之節目曾獲CNN報導及關注。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將增加其自家作品之數目。

藝人管理

本集團之藝人管理小組一直致力於香港吸引及挽留若干當紅明星及具潛力之演員。藝人管理小組將會持續提供新力軍及於區內不同地區之多個娛樂項目。

麗豐

中國房地產市場仍會繼續受政策風險影響。中國中央及地方政府為鞏固及促進緊縮措施之正面效果及有效調控通脹，預期可能微調現行緊縮措施甚或推出新政策。因此，有關緊縮政策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將令中國房地產市場出現短期波動。

本集團相信中國內地之消費力及住房需求於中長期內仍保持強勁。整體而言，麗豐相信政府之房地產市場政策理念貫徹一致，為要穩定房地價及壓抑投機需求，以達致房地產市場平穩發展。

麗豐之淨資產負債水平低於行業標準。麗豐將能夠推行其業務計劃及應對政策常變所帶來之挑戰。麗豐將維持其現有發展項目之建設進度，以推動未來財政年度之營業額及溢利增長。麗豐正靜待市場氣氛改善以待推出其物業預售。此外，受成功翻新上海香港廣場物業所激勵，麗豐將透過改善計劃以提升現有租賃物業質素及透過完成新發展項目之商業物業部份而增加新租賃物業，以繼續增加其經常性收入基礎。麗豐預期未來數年之租金收入將穩定增長之同時，亦將密切監察市場及審慎評估新投資機會。



上海香港廣場
(麗豐之租賃物業)



有關本公司之其他事項

有關 Passport Speci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LP 及 Passport Global Master Fund SPC Limited (「Passport」) 之最新情況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本公司尋求透過股份配售活動籌集約 60,000,000 港元（倘承配人全數行使附帶之認股權證，則可望籌集額外 60,000,000 港元）。配售股份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 8.82%（而全數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之股份將佔本公司進一步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 8.10%）。該配售主要擬用作撥付本集團之媒體及娛樂業務，及在其他情況下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鑑於本公司當時之主要股東 Passport 取得單方面禁制令，以暫時禁制本公司繼續進行配售，故配售最終並無進行。儘管配售之最後期限已獲延長一次，惟禁制令仍然生效，而配售之條件仍未獲達成，故配售協議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失效。然而，Passport 及其聯屬人士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出售其於本公司之全部股權。

基本上，Passport 指稱本公司並無充份的商業理由進行配售，並指其唯一或主要目的是攤薄 Passport 之持股量。Passport 所取得之禁制令是否有效仍正在進行法律程序，本公司及其董事對 Passport 之指控堅決抗辯，並各自爭取補償。法院准許配售代理及若干承配人以受 Passport 之禁制令不利影響之人士身份參與法律程序。法院要求 Passport 提供為數 120,000,000 港元之銀行擔保以加強其對損害賠償之承諾。Passport 亦已就本公司之成本提供擔保。審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展開，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完結。法官於審訊完結後押後宣判。判決迄今仍未宣佈，而將於何時宣佈尚不得而知。

主席報告書



主席報告書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產抵押、負債比率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1,089,144,000港元，其中超過89%及5%分別以港元及美元列值。本集團亦投資於附投資級別評級之債券投資及短期證券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有關債券投資及證券投資賬面值分別為51,561,000港元及2,083,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券投資以美元列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認為相應匯率風險極低。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應付已故林百欣先生之無抵押其他貸款，本金金額為112,938,000港元，乃按滙豐最優惠利率計算年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上述無抵押其他貸款錄得應計利息48,383,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本集團要求，林百欣先生之遺產執行人已確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一年內，將不會要求償還尚未償還之其他貸款或有關利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於一年內到期之中國內地有抵押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0,000,000元（或11,752,000港元），乃以已抵押存款12,960,000港元作抵押。有抵押銀行貸款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計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有抵押銀行貸款錄得應計利息68,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有應付融資租賃，其中，130,000港元於一年內到期、120,000港元於第二年內到期，而194,000港元則於第三至第五年內到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銀行向本集團授出循環定期貸款信貸金額為60,000,000港元。上述貸款信貸須經每年審閱，並以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56,615,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動用該筆銀行貸款信貸。

如財政報告附註36所詳述，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就CapitaLand出售其於澳門星麗門項目之部份權益授予CapitaLand認沽期權，目前尚未獲行使。該認沽期權僅可在若干個別情況下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一日行使。倘該認沽期權成為可行使並獲行使，則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條件本集團應付之總金額應為約971,000,000港元。於籌集資金滿足與此有關之資金需求時，本集團已獲一間融資公司授予一筆50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定期貸款信貸，以撥付本集團根據該認沽期權可能承擔之任何付款責任。



主席報告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借貸總額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計算之負債比率維持在約3%之低水平。除有抵押銀行貸款11,820,000港元以人民幣列值外，本集團所有借貸均以港元列值，大部份為浮息債項。於本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作對沖用途之財務工具。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有約270名職員。僱員之薪金水平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並會因應員工表現而調整薪酬及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免費住院保險計劃、醫療津貼和在外進修及培訓資助計劃等。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採納一項供其董事及僱員參與之購股權計劃。

管理層與員工

集團將繼續增長業務，本人衷心感謝董事全人、全體員工及權益人士於艱難時刻作出之寶貴支持。此外，連宗正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退任董事會主席一職，彼已在任接近十二年，本人謹代表各董事及員工向連先生於其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之指導、意見及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劉志強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財務
概要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之概要，乃摘錄自本集團已刊發之經審核財政報告並已重列／重新分類(如適當)，載列如下：

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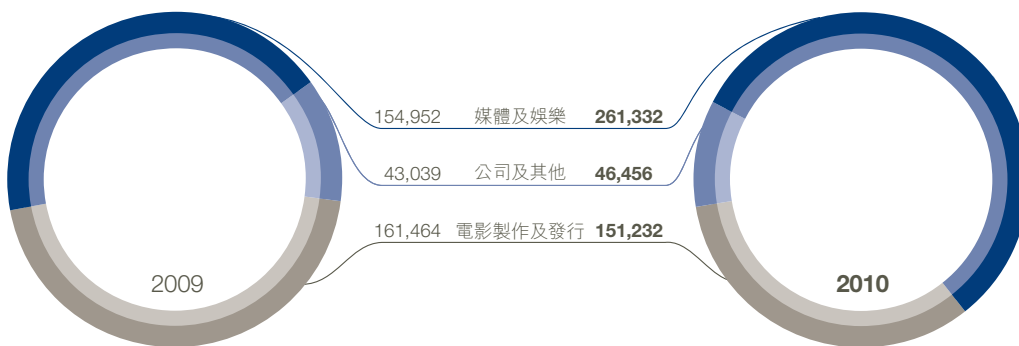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459,020	359,455	270,131	289,780	148,938
除稅前溢利／(虧損)	844,044	49,192	(404,321)	924,369	1,180,613
所得稅	(1,267)	(154)	560	(18)	379
持續經營業務 之年內溢利／(虧損)	842,777	49,038	(403,761)	924,351	1,180,992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	-	(1,068)	(35,827)	(30,924)
年內溢利／(虧損)	842,777	49,038	(404,829)	888,524	1,150,068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53,278	68,553	(385,476)	895,710	1,150,068
非控制性權益	(10,501)	(19,515)	(19,353)	(7,186)	-
	842,777	49,038	(404,829)	888,524	1,150,068

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032	84,761	77,206	80,180	77,310
商譽	-	-	35,202	35,202	-
電影版權	60,624	72,568	110,934	139,059	133,745
電影產品	86,765	68,538	60,430	59,545	-
音樂版權	92,530	115,249	108,556	61,645	-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	1,037,169	1,044,869	1,076,802	972,146	654,53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345,306	3,152,538	2,557,469	2,620,179	1,992,165
可供出售投資	77,946	90,338	65,006	51,631	34,704
長期應收貸款	-	-	63,445	-	-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 及其他應收賬項	99,747	102,362	110,369	83,408	10,048
遞延稅項資產	329	423	753	434	-
流動資產	1,497,134	1,817,388	2,004,480	1,538,724	1,110,809
總資產	7,377,582	6,549,034	6,270,652	5,642,153	4,013,315
流動負債	(700,188)	(613,619)	(422,125)	(452,404)	(252,925)
長期承兌票據、認沽期權、 應付融資租賃、銀行及其他貸款	(161,635)	(118,524)	(181,514)	(194,352)	(135,501)
遞延稅項負債	-	-	-	(44)	-
總負債	(861,823)	(732,143)	(603,639)	(646,800)	(388,426)
非控制性權益	(317,000)	(326,229)	(345,782)	(326,135)	(196)
	6,198,759	5,490,662	5,321,231	4,669,218	3,624,693

分類銷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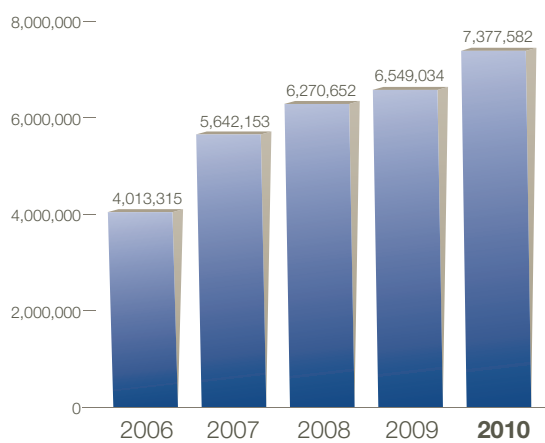
千港元



財務
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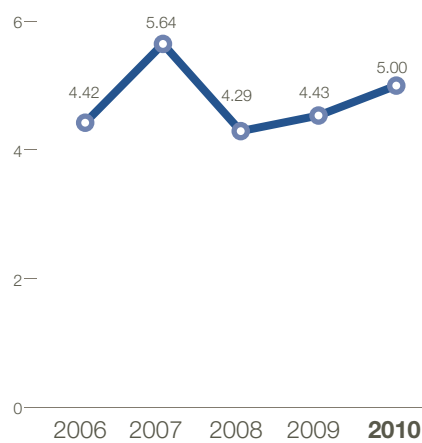
總資產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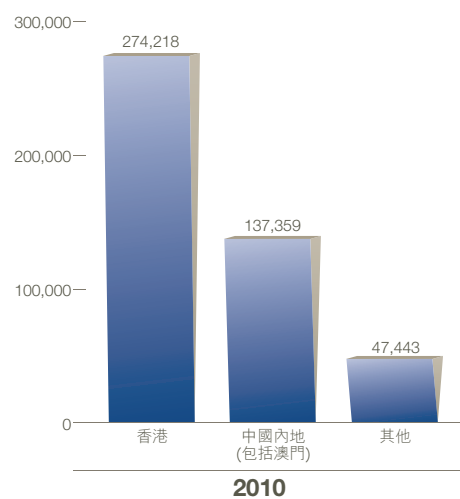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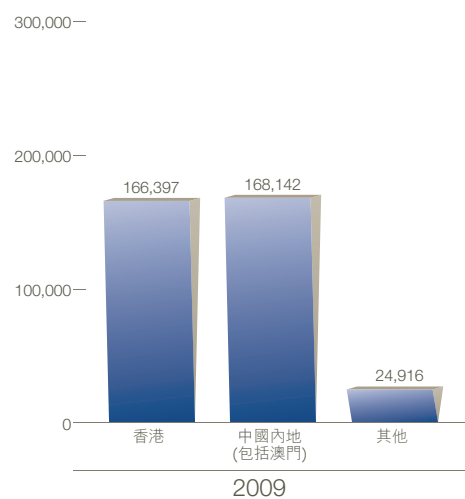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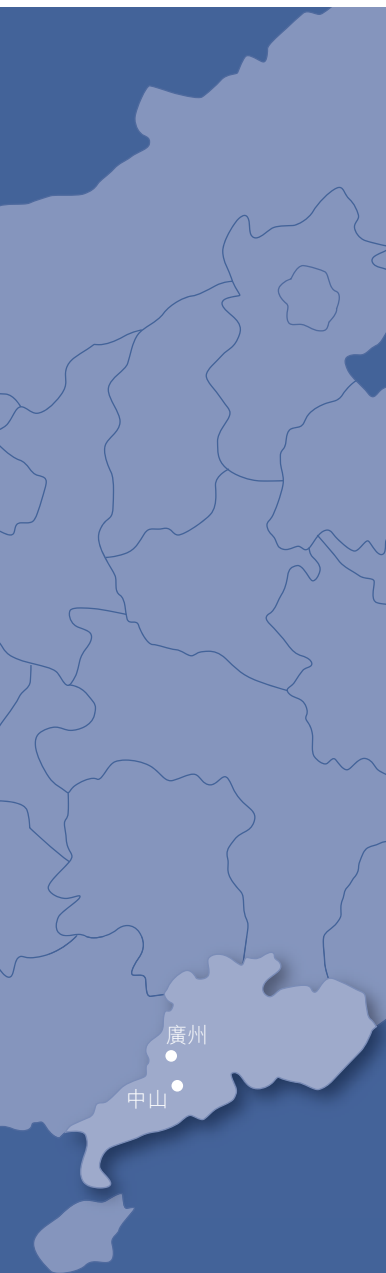


按地理位置劃分之分類銷售

千港元



麗豐之 物業組合



麗豐於中國內地之物業詳情(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麗豐之主要發展中／在建中物業

地點	麗豐之權益	工程進度	預計完工日期	預期用途	面積
東風廣場第五期 廣東省廣州市 越秀區東風東路 787號	100%	現正進行 建設工程	二零一二年 及 二零一三年	住宅／商業 ／辦公樓	總地塊面積： 19,750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約101,000 平方米
海珠廣場 廣東省廣州市 越秀區長堤大馬路	100%	正進行動遷	附註	商業／ 辦公樓	總地塊面積： 8,427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約103,000 平方米
廣州東山京士柏 廣東省廣州市 越秀區東華東路	100%	現正進行 建設工程	二零一二年	住宅	總地塊面積： 3,263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約10,000 平方米
廣州港景中心 廣東省廣州市 越秀區大沙頭路	100%	現正進行 建設工程	二零一二年	商業	總地塊面積： 2,210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約8,000平方米
觀綠路項目 廣東省廣州市 越秀區觀綠路	100%	發展規劃中	二零一三年	住宅	總地塊面積： 2,432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約14,000平方米
上海五月花生活廣場 上海市 閘北區蘇家巷	95%	現正進行 建設工程	二零一一年	住宅／商業 ／辦公樓	總地塊面積： 約22,000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約111,000 平方米
閘北廣場第二期 上海市 閘北區天目西路	99%	發展規劃中	二零一二年	商業	總地塊面積： 4,115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約28,800平方米
中山棕櫚彩虹花園 廣東省 中山市西區 彩虹規劃區	100%	現正進行 建設工程	分數期由 二零一二年 至 二零一五年	住宅／商業	總地塊面積： 236,648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約406,000 平方米

附註：待麗豐與市政府磋商發展計劃

麗豐之
物業組合

麗豐之主要租賃物業

地點	麗豐之權益	年期	用途	建築面積
香港廣場商場部份及若干辦公樓及酒店式服務公寓單位 上海市 盧灣區淮海中路282及283號	95%	可持有該物業之年期為自一九九二年九月十六日起計50年	辦公樓／商場／酒店式服務公寓	約111,000平方米
香港廣場北座若干酒店式服務公寓單位 上海市 盧灣區淮海中路282號	100%	可持有該物業之年期為自一九九二年九月十六日起計50年	酒店式服務公寓	約19,600平方米
閘北廣場第一期 上海市 閘北區天目西路99號	97%	可持有該物業之年期為自一九九三年六月十五日起計50年	辦公樓／商業	約36,500平方米
五月花商業廣場 廣東省廣州市 越秀區中山五路68號	77.5%	該物業可持作商業及其他用途之年期分別為自一九九七年十月十四日起計40年及50年	商場／辦公樓	約51,000平方米
富邦廣場商場部份 廣東省廣州市 荔灣區中山七路	100%	該物業可持作商業及其他用途之年期分別為自二零零五年七月三日起計40年及50年	商場	約16,600平方米



麗豐之主要落成待售物業

地點	麗豐之權益	建築面積
凱欣豪園第二期若干住宅單位 上海市長寧區匯川路88號	95%	約2,085平方米
富邦廣場若干住宅及辦公樓單位 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中山七路	100%	約4,947平方米



廣州東風廣場五期辦公樓
(麗豐之發展中物業)

企業管治 報告書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遵守載於不時生效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

(1)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對下列守則條文第A.4.1條之偏離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各現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全體董事均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卸任條文，規定在任董事須自其上次獲選



上海五月花生活廣場
(麗豐之發展中物業)

起計，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而卸任董事符合資格可應選連任。此外，任何經獲董事會(「董事會」)委任以填補空缺或出任新增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之人士，將須在該委任隨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卸任，惟符合資格可應選連任。鑒於以上原因，董事會認為該等規定足以達致有關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故無意就此採取任何矯正措施。

企業管治 報告書

(2)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及指定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證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已以書面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載於證券守則之規定標準。



(3) 董事會

(3.1)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之管理。董事會之主要職責為確保本公司之存續性，並確保其以符合股東整體最佳利益之同時，亦顧及其他權益持有人利益之方式管理。

董事會已成立具書面職權範圍之特定委員會，以協助其有效實行其職能，即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上述委員會已獲轉授特定職責。

(3.2) 於回顧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出任董事會之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林建岳

呂兆泉(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張永森

張森

劉傑良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劉志強(主席)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主席)

余寶珠

羅國貴

羅凱栢

梁綽然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

(於二零一零年擔任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連宗正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退任非執行董事及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家榮(副主席)

葉天養

吳麗文



現有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8頁至第34頁之「董事之履歷」一節內。

(3.3)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之規定。前者規則規定每一個上市發行人之董事會必須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者規則規定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評估彼等之獨立性之指引。

(3.4) 執行董事林建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余寶珠女士之子。

除上文及本年報「董事之履歷」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互相有任何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4)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回顧年度內，連宗正先生為本公司主席，直至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退任為止，由劉志強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起繼任，而梁綽然小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呂兆泉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5) 非執行董事

誠如上文第(1)段所闡釋，各現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





(6) 董事之提名

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潛在新董事將根據其知識、技能、經驗及專業知識以及本公司於當時之要求而招攬。識別及甄選合適人選以供董事會批准之工作將由執行董事進行。於年內，執行董事根據有關過程，委任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

(7) 薪酬委員會

(7.1)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唐家榮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主席)、葉天養先生及吳麗文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成員)、非執行董事劉志強先生(擔任主席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七日止)，以及行政總裁呂兆泉先生(獲委任為成員以取代辭任之成員梁綽然小姐，有關委任及辭任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生效)。

(7.2) 薪酬委員會有責任就全體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薪酬各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袍金、薪金、津貼、花紅、購股權、實物利益及退休金權利)之適當政策及架構徵詢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確保本公司所提供之薪酬水平具競爭力及足以吸引、挽留及激勵所需素質之人員，以成功管理本公司。

(7.3) 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舉行了三次會議討論薪酬相關事宜。所有薪酬委員會成員亦透過以三個決議案方式就有關委任高層管理人員及董事會顧問之事宜作出審慎考慮。

(8) 審核委員會

(8.1) 董事會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及至本報告日期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麗文博士(主席)、唐家榮先生及葉天養先生，以及一位非執行董事劉志強先生所組成。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監察本公司定期編製財政報告之完整性、於提交董事會批准前審閱其中所載之重要財務申報判斷，以及檢討及監管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計過程之有效程度。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必須包括最少三名成員，並須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之最少其中一名成員為具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8.2)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舉行三次會議。委員會審閱本公司之半年及全年業績，及其他與本公司之財政及會計政策以及慣例有關之事宜。

(9)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回顧年度內收取核數費用4,229,000港元。彼等亦於年內提供非核數服務(主要包括就重組發出若干釋疑函件及提供稅務諮詢服務以及其他稅務服務)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收取費用2,015,000港元。

(10) 財務申報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可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財務狀況之財政報告。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彼等對財政報告之責任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上海五月花生活廣場
(麗豐之發展中物業)



(11) 會議出席紀錄

年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及薪酬委員會會議之紀錄載於下表：

於二零一零年舉行之會議

董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會議舉行次數	10	3	3
	會議出席次數 / 會議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林建岳先生	6/10	—	—
梁綽然小姐 ^(附註1)	10/10	—	3/3
呂兆泉先生 ^(附註2)	6/6	—	—
張永森先生	10/10	—	—
劉傑良先生 ^(附註3)	0/0	—	—
非執行董事			
劉志強先生 ^(附註4)	10/10	3/3	3/3
余寶珠女士	0/10	—	—
羅國貴先生	9/10	—	—
羅凱栢先生 ^(附註5)	5/6	—	—
連宗正先生 ^(附註6)	3/3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家榮先生	10/10	3/3	3/3
葉天養先生	9/10	3/3	3/3
吳麗文博士 ^(附註7)	10/10	3/3	2/2

附註：

- (1) 梁綽然小姐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不再出任行政總裁。
- (2) 呂兆泉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 (3) 劉傑良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辭任執行董事。
- (4) 劉志強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獲選為主席。
- (5) 羅凱栢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6) 連宗正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退任非執行董事及主席。
- (7) 吳麗文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12) 內部監控

年內，董事會已委聘獨立專業顧問德豪財務顧問有限公司進行內部審核工作，並協助董事會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所進行之定期審閱將涵蓋所有重大監控事宜，包括本集團之財務、營運及遵守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工作。

(13) 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已設立如下數個途徑與股東進行溝通：

- (i) 公司通訊如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均以印刷形式刊發，同時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esun.com 瀏覽；
- (ii) 不定期於聯交所作出公佈，並將公佈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刊登；
- (iii) 於本公司網站提供公司資料；
- (iv)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平台，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作出意見及交流觀點；及
- (v) 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可為股東提供股份過戶登記、股息派付及相關事宜之服務。

(14)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之關係，並增進與現有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之溝通。本公司歡迎投資者、權益人士及公眾人士提供意見，可於正常辦公時間透過電話 (852) 2741 0391、傳真 (852) 2785 2775 或電郵 ir@laisun.com 與本公司聯絡。



廣州東風廣場五期住宅大樓
(麗豐之發展中物業)



董事之 履歷

執行董事

下列各執行董事均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林建岳先生，53歲，自一九九六年十月以來一直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亦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之副主席、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及麗豐控股有限公司(「麗豐」)之主席、鱷魚恤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寰亞綜藝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之主席。林先生對物業發展及投資、款待及媒體與娛樂等業務擁有豐富經驗。

林先生現為香港地產建設商會之董事。彼亦為香港電影商協會有限公司及香港貿易發展局影視娛樂業諮詢委員會之主席、香港影業協會有限公司之名譽會長、香港電影發展局之副主席及香港旅遊發展局之成員。林先生亦為香港明天會更好基金之信託人、第十一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之委員、香港友好協進會有限公司之成員及港越商會有限公司之董事。林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余寶珠女士之兒子。

本公司並無與林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惟彼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之規定，於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自其上次獲選後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應選連任為董事。林先生現時有權享有基本年薪及津貼8,000,000港元及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之業績、其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況後所釐定之其他酬金及酌情花紅。

除上述者外，林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報告日期，林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於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合共450,398,629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彼亦被視為擁有於董事會報告書內「董事權益」一節中所披露之3,265,688,037股麗豐股份之權益。除此以外，林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之
履歷

呂兆泉先生，55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公司出任本公司媒體及娛樂事務部之營運總裁，並由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成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呂先生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分別獲委任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發展有限公司及麗豐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

呂先生現為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及21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主板上市。於加入本公司前，呂先生曾為錦興集團有限公司及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兩者均於聯交所之主板上市。彼亦曾出任普威集團有限公司(於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之董事及MRI Holdings Limited(曾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董事。

彼擁有逾二十五年物業投資、企業融資以及媒體及娛樂業務經驗。呂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澳洲阿德雷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呂先生訂立無固定期限之服務合約，惟此合約可由本公司或呂先生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或代通知金予以終止。呂先生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之規定，於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自其上次獲選後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應選連任為董事。呂先生現收取3,564,000港元之基本年薪及有權享有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之業績、其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況後所釐定之其他酬金及酌情花紅。

除上述披露之董事職位外，呂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年報日期，呂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之 履歷

張永森先生，60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亦為麗新發展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及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張先生為具法律及銀行經驗之行政人員。彼在合併與收購、酒店、款待及房地產行業之管理與發展方面擁有超逾30年經驗。彼曾為胡關李羅律師事務所及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以及信和置業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張先生為太平紳士及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二零零九年頒授榮譽勳章，於過去30年曾服務多個公營機構及委員會，包括立法會、市政局及香港大球場董事局。彼現任深水埗區議會民選議員、保險代理登記委員會主席、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成員及香港中文大學酒店及旅遊管理學院諮詢委員會委員。

張森先生，47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張先生亦於同日獲委任為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及麗豐控股有限公司（「麗豐」）之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期間出任光匯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彼曾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上旬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上旬期間出任麗新發展及麗豐之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麗新發展及麗豐前，曾於香港多間其他上市公司及國際投資銀行任職。彼在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張先生畢業於倫敦大學倫敦政治及經濟學院，持有會計及財務理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本公司已與張先生訂立無固定期限之服務合約，惟該合約可由本公司或張先生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或代通知金予以終止。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之規定，彼須於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自其上次獲選後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應選連任為董事。張先生現收取1,464,000港元之基本年薪及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之業績、其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況後所釐定之其他酬金及酌情花紅。

除上述者外，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年報日期，除其持有本金金額為200,000美元由麗豐發行於二零一四年到期的9.125%優先票據之個人權益外，彼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非執行董事

劉志強先生，50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獲選為本公司之主席及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最先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自一九八六年以來為英國特許市務公會之會員。彼於新加坡擁有超逾15年之物業發展及保養行業經驗。

余寶珠女士，86歲，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六年十月首次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亦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及麗新發展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以及麗豐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余女士擁有逾55年製衣業經驗，自從六十年代中期起曾參與印刷業務。彼於七十年代初期開始擴展業務至布料漂染，於八十年代末期亦開始參與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彼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林建岳先生之母親。

本公司並無與余女士訂立服務合約，惟彼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之規定，於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自其上次獲選後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應選連任為董事。余女士現時並無收取本公司任何薪酬，但彼有權享有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之業績、其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況後所釐定之其他酬金及酌情花紅。

除上述者外，余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年報日期，余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羅國貴先生，51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羅先生持有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法律學士及法理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八四年獲澳洲新南威爾斯最高法院認可律師資格。並自一九八七年以來為香港律師會之會員。彼已於香港執業逾二十年，現為羅國貴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彼為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萬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之
履歷

羅凱栢先生，57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執業律師，並為香港張秀儀、唐匯棟、羅凱栢律師行合夥人。彼持有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於一九八零年獲得香港律師資格，其後亦獲得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律師、澳大利亞首都省最高法院大律師及律師、澳大利亞高等法院註冊執業人員及澳大利亞聯邦法院大律師和新加坡最高法院大律師及律師資格。羅先生亦為英國有效爭議解決中心及香港律師會之認可調解員，和香港仲裁司學會之認可一般調解員名冊成員。彼為英國特許仲裁人學會資深會士、香港仲裁司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亦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及香港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會員。彼為建築物上訴審裁團主席及稅務上訴委員會小組副主席及成員。羅先生被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委任為律師紀律審裁團委員及該團兩名副召集人之其中一人。彼亦曾於二零零三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期間擔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學術評審諮詢委員會委員。

羅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和渝港國際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

羅先生曾擔任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亦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巨川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巨川」）隨後更改名稱為中聚雷天電池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9）之非執行董事，直至彼於巨川二零零一年九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巨川當時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行銷天線及汽車相關消費品以及策略發展及投資。巨川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就為數約660,000,000港元之債務訂立債務重組協議。巨川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根據授予其有抵押債權人之綜合擔保及抵押文件之條款委任接管人及管理人接管其所有物業及資產。其後，巨川於香港及百慕達訂立重組安排計劃。該重組已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完成。

羅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惟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之規定，於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自其上次獲選後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應選連任為董事。羅先生現收取年度基本董事袍金240,000港元以及其他津貼（如適用），及有權享有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之業績、其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況後所釐定之其他酬金及酌情花紅。

董事之
履歷

羅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年報日期，羅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梁綽然小姐，46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獲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由二零零七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亦由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期間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及麗豐控股有限公司(「麗豐」)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梁小姐獲調任為麗新製衣之非執行董事及分別辭任麗新發展及麗豐之執行董事。彼亦為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所有上述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梁小姐於香港、中國內地及台灣擁有逾20年企業融資經驗。

本公司已與梁小姐訂立無固定期限之服務合約，惟該合約可由本公司或梁小姐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或代通知金予以終止。彼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之規定，於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自其上次獲選後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應選連任為董事。梁小姐有權享有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之業績、其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況後不時釐定之酬金及酌情花紅，其薪酬總額載於財政報告附註10。

除上述者外，梁小姐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年報日期，除可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認購本公司所授出1,267,810股股份之購股權外，梁小姐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連宗正先生，50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擔任本公司之主席。於董事會工作接近12年後，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退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主席。彼最先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零七年五月獲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主席。

董事之
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家榮先生，60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副主席。彼現為鱷魚恤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以及Creative Master Bermuda Limited(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董事。唐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一九八一年取得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資格。彼擁有超逾20年企業管理經驗。

葉天養先生，太平紳士，72歲，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首次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葉先生現為何君柱、方燕翔律師樓之顧問。彼曾為香港律師會之前主席，亦曾為亞太法律協會之前任主席。葉先生亦為中國政府委任之前香港事務顧問。葉先生為兩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及王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麗文博士，46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香港、中國內地、新加坡、美國、加拿大及歐洲擁有逾20年專業會計及企業融資經驗。吳博士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並現為華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香港中文大學法學博士學位、香港大學法學碩士(公司法與金融法)學位、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吳博士為兩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高銀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及昌明投資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起，本公司、麗新發展及麗豐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所載完成擁有權架構重組後，而麗新製衣已成為麗新發展之主要股東，麗新發展已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麗豐已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麗新製衣、麗新發展及麗豐之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董事會 報告書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現謹提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以供省覽。

主要業務

年內，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發展、經營及投資在媒體、娛樂及音樂製作及發行、投資及製作以及發行電影及影像光碟產品、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化妝品銷售。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詳情載於第52至第163頁之財政報告內。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或宣派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董事不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連同其變動之原因，載於財政報告附註38。

董事

於年內及於本報告書日期任職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林建岳

呂兆泉(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張永森

張森

劉傑良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辭任)

董事會
報告書

非執行董事

劉志強(主席)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主席)

余寶珠

羅國貴

羅凱栢

梁綽然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

(於二零一零年擔任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連宗正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退任非執行董事及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家榮(副主席)

葉天養

吳麗文

呂兆泉先生及張森先生(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羅凱栢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第86(2)條之規定，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卸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

根據公司細則第87條，林建岳先生、余寶珠女士及梁綽然小姐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輪換卸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有關上述獲提名應選連任之董事之詳細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之履歷」一節。

董事之履歷

董事之履歷簡介載於本年報第28頁至第34頁。董事之其他相關詳情則載於本報告書其他部份。

董事之服務合約

所有獲提名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應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不可由僱用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未到期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財政報告附註5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至為重要之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控股股東之合約權益

除財政報告附註5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持續關連交易

1. 寰亞綜藝集團租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公佈，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寰亞綜藝集團有限公司(「寰亞綜藝」)與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之全資附屬公司Gilroy Company Limited(「Gilroy」)訂立要約函件，據此，Gilroy同意出租香港駱克道463-483號銅鑼灣廣場二期二十四樓全層(「物業」)予寰亞綜藝，由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年，月租為165,000港元(不包括差餉、地稅、管理費、冷氣費及其他支出)。

麗新發展於訂立上述交易日期持有本公司34.75%股份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Gilroy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寰亞綜藝與Gilroy訂立要約函件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於上述租賃屆滿後，寰亞綜藝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六日與Gilroy訂立進一步要約函件(「進一步要約函件」)，再租賃物業三年，由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月租為202,500港元(不包括差餉、地稅、管理費、冷氣費及其他支出)。

麗新發展於訂立進一步要約函件日期持有本公司36.08%股份權益。故基於上述理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進一步要約函件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2.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租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公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與Gilroy訂立要約函件（「二零零九年要約函件」），據此，Gilroy同意出租香港駱克道463-483號銅鑼灣廣場二期十四樓全層予本公司，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六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止為期三年，月租為187,500港元（不包括差餉、地稅、管理費、冷氣費及其他支出）。

麗新發展於訂立二零零九年要約函件日期持有本公司36.08%股份權益及Gilroy（麗新發展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之聯繫人，故根據上市規則，訂立二零零九年要約函件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上述第1及2項之持續關連交易已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彼等確認該等交易乃：

- (a) 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 (b) 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及
- (c) 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訂立之有關規管交易協議之條款進行。

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對過往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以及參照應用指引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之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而作出報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根據上市規規第14A.38條相關條文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所作出之披露，發出載有彼等調查發現及結論之函件。

關連交易

本公司、麗豐控股有限公司及麗新發展有限公司之擁有權架構重組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公佈就本公司、麗豐控股有限公司（「麗豐」）及麗新發展之擁有權進行架構重組（「重組」），與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訂立有條件股份交換協議（「股份交換協議」）。根據股份交換協議：

- (a) 麗新製衣已同意轉讓其於麗豐已發行股本中3,265,688,037股股份之直接及間接權益，相當於麗豐之已發行股本約40.58%及麗新製衣於麗豐之全部股權，總代價約為3,883,200,000港元，將以(i)向麗新製衣轉讓本公司於麗新發展之全部股權支付；及(ii)餘額(約178,400,000港元)將以現金支付，其中100,000,000港元將於完成(定義見股份交換協議)時支付，而約78,400,000港元將於完成後六個月支付(「麗豐交易」)；及
- (b) 本公司已同意促使轉讓其於麗新發展已發行股本中5,200,000,000股股份之間接權益，相當於麗新發展之已發行股本約36.72%及本公司於麗新發展之全部股權，總代價約為3,704,800,000港元，將以轉讓麗新製衣於麗豐之全部股權支付(「麗新發展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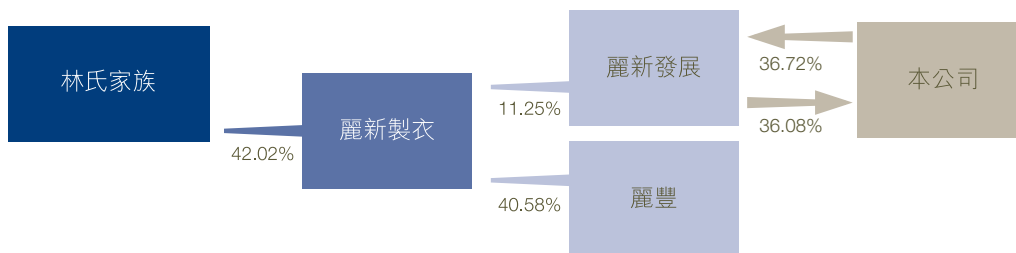
基於(i)一項或以上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100%，及(ii)林建岳先生(「林先生」)(連同其聯繫人士)於麗新製衣擁有控制性股權權益(於交易訂立日期約42.02%)，令麗新製衣成為其聯繫人士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麗豐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

基於(i)一項或以上相關百分比率超過75%；及(ii)如上文所述，林先生(連同其聯繫人士)於麗新製衣擁有控制性股權權益，令麗新製衣成為其聯繫人士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麗新發展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林先生亦為麗新製衣、麗新發展、本公司及麗豐之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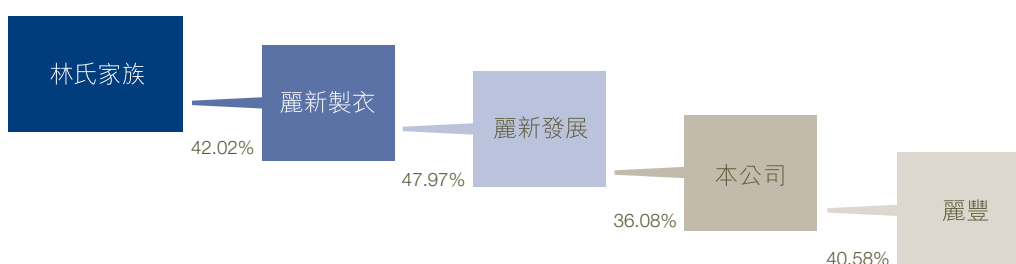
麗豐交易、麗新發展交易及根據股份交換協議擬進行之該等交易(其中包括)已獲獨立股東(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之通函)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股份交換協議之完成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即所有股份交換協議之先決條件獲達成當日)落實。

於完成後，本公司已成為麗豐之控股股東，而其於中國內地已建立龐大之物業權益組合，並將作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該詞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文義中使用)攤分麗豐之經營業績。此外，鑒於麗新發展交易，本公司及麗新發展將消除自二零零四年以來一直存在之互控股權結構，令整個麗新集團簡化本公司(及麗新發展)之擁有權結構，並消除互控股權會計處理之循環作用。簡化股權結構後，各公司之股東及市場對各公司之核心業務將更加清晰，亦可能會提高投資者對投資於麗新製衣、麗新發展、本公司及麗豐之興趣，因而改善各公司之股份流通量。

下圖反映相關公司於重組前之簡化股權結構。



下圖反映相關公司於重組後之簡化股權結構。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本年度及 / 或截至本報告書日期，根據上市規則，以下董事被視為與本集團之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或很可能存在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林建岳先生、張永森先生、張森先生、余寶珠女士及梁綽然小姐（統稱「有權益董事」）於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從事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之公司擁有股權及 / 或董事職務。

然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獨立於上述公司之董事會，而上述董事並不能控制董事會。此外，有權益董事完全知悉，並一直向本公司履行受信責任，並一直及將繼續以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行事。因此，本集團能以獨立以及與該等公司基於各自獨立之利益方式經營該等業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採納一項僱員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生效。該計劃於生效日期起十年內維持有效。於財政年度內，根據該計劃變動之資料載列如下：

類別 / 參與者姓名	授出 購股權日期 (附註1)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附註2)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董事							
林建岳 ^(附註3)	24/02/2006	1,889,507	-	-	1,889,507	01/01/2010至 31/12/2010	4.68
張永森 ^(附註3)	24/02/2006	1,889,507	-	-	1,889,507	01/01/2010至 31/12/2010	4.68
梁綽然 ^(附註3)	20/02/2008	1,267,810	-	-	1,267,810	01/01/2010至 31/12/2010	6.18
	20/02/2008	1,267,810	-	-	1,267,810	01/01/2011至 31/12/2011	6.52
		2,535,620	-	-	2,535,620		
劉傑良 ^(附註4)	20/02/2008	1,622,797	-	(1,622,797)	-	31/05/2009至 30/05/2010	5.83
	20/02/2008	1,622,797	-	(1,622,797)	-	31/05/2010至 30/05/2011	6.18
		3,245,594	-	(3,245,594)	-		
總數		9,560,228	-	(3,245,594)	6,314,634		
其他僱員							
合計 ^(附註5)	14/02/2006	1,889,507	-	-	1,889,507	01/01/2010至 31/12/2010	5.42
	24/02/2006	1,889,507	-	-	1,889,507	01/01/2010至 31/12/2010	4.68
	22/04/2010	-	2,480,000	-	2,480,000	01/01/2011至 31/12/2013	1.40
	22/04/2010	-	2,480,000	-	2,480,000	01/01/2012至 31/12/2013	1.70
	22/04/2010	-	2,480,000	-	2,480,000	01/01/2013至 31/12/2013	1.90
總數		3,779,014	7,440,000	-	11,219,014		
總計		13,339,242	7,440,000	(3,245,594)	17,533,648		

附註：

- (1) 購股權之歸屬期乃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日期為止。
- (2) 倘進行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特定變動，則購股權行使價須作出調整。
- (3) 包括合共5,046,824股股份之購股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行使期屆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
- (4) 部份包括1,622,797股股份而行使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日之購股權及部份1,622,797股股份而行使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之購股權因參與者終止受僱而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
- (5) 由3,779,014股股份組成之購股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行使期屆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
- (6)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每股1.02港元。

於財政年度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或註銷。

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39。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任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以下好倉及淡倉之權益而須於當日(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規定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登記於本公司所備存之登記冊(「登記冊」)中；或(c)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及指定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規定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會
報告書

(1)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持有每股面值0.50港元之股份數目			購股權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個人權益	總數	
林建岳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公司擁有人	2,794,443	無	447,604,186 <small>(附註1)</small>	1,889,507 <small>(附註2)</small>	452,288,136	36.45%
張永森	實益擁有人	2,194,443	無	無	1,889,507 <small>(附註2)</small>	4,083,950	0.33%
梁緯然	實益擁有人	無	無	無	2,535,620 <small>(附註2)</small>	2,535,620	0.20%

附註：

- (1) 林建岳先生(「林先生」)被視為於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所擁有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447,604,186股股份(約36.08%)中擁有權益，乃由於其個人擁有及被視作擁有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為麗新發展之控股股東)約37.69%之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麗豐控股有限公司(「麗豐」)及麗新發展完成擁有權架構重組(「重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之通函)後，麗新製衣於麗新發展(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之股權由約11.25%增加至約47.97%，並已成為麗新發展之控股股東。

- (2)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上述董事之購股權已載於本報告書「購股權計劃」一節。

(2) 相聯法團**麗豐控股有限公司(「麗豐」) – 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於麗豐股份之好倉			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持有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林建岳	受控制公司擁有人	無	無	3,265,688,037	3,265,688,037	40.58%

(附註)

附註：當重組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完成後，本公司間接於麗豐已發行股本中之3,265,688,037股股份(約40.58%)中擁有權益，故麗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林先生由於其個人及被視作擁有本公司約36.45%之股權，故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董事之權益」一節上文第(1)段附註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好倉及淡倉之權益而須如上述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登記在登記冊中。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本年度報告財政報告附註39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任何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或彼等以其他方式獲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示，以下法團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下列好倉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或有權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以上之投票權（「投票權」）（即上市規則主要股東之定義）之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估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身份	性質	普通股數目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1)	受控制公司擁有人	公司權益	447,604,186	36.08% <small>(附註3)</small>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擁有人	公司權益	447,604,186	36.08% <small>(附註3)</small>

附註：

- (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先生、梁綽然小姐及張永森先生（全為執行董事）亦為麗新發展之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余寶珠女士亦為麗新發展之非執行董事。
- (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董事林先生及梁綽然小姐亦為麗新製衣之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余寶珠女士亦為麗新製衣之非執行董事。
- (3)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董事之權益」一節上文第(1)段附註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概不知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而須備存之登記冊，有任何其他法團或人士（除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投票權或權益或淡倉。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取得之公開資料所示及於本年報日期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之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14。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40。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公司法」)之規定計算，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合共5,637,041,000港元，其中包括保留溢利563,908,000港元、股份溢價4,227,678,000港元及繳入盈餘845,455,000港元。

根據公司法之規定，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金額可以繳足紅股之方式進行分派。

此外，根據公司法之規定，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然而，於下列情況，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任何分派：

- (a) 於作出有關派付後，本公司會或將無法支付於其負債到期時償還負債；或
- (b)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據此將低於其負債及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少於30%。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之37%，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其中9%。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6頁之財務概要。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至27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書內。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之書面年度確認，而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身份。

獨立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在即將舉行之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有關重新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來年之獨立核數師之決議案，以待股東批准。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志強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東 信息

股份持有人的稅項

(a) 香港

買賣及轉讓於本公司之香港股東名冊登記分處之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每位買家及賣家(或承讓人及轉讓人)繳納之現行稅率為代價，或被購買、出售或轉讓股份之公平價值(不足之數當作千港元計算)(以較大者為準)之0.1%。此外，每份股份轉讓文件現時須繳納固定稅額港幣5元。

產生自或源自於香港買賣股份之溢利可能亦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b) 百慕達

根據現行百慕達法例，本公司股份轉讓及其他出售均獲豁免繳納百慕達印花稅。

(c) 諮詢專業顧問

倘有意持有本公司股份之人士對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處理股份之稅務影響(包括稅務減免)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公司或其董事或高級員工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處理該等股份所產生之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概不負上任何責任。

重要日期

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下列本公司之重要日期並採取適當之行動：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年度業績公佈	三月二十九日
將過戶文件送交香港股份登記分處以確定有權出席 並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之最後日期	五月二十四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五月二十七日



財務部份

50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52	綜合收益表
53	綜合全面收益表
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56	綜合概要權益變動表
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60	財務狀況表
61	財政報告附註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致：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刊載於第52至第163頁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政報告，當中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對綜合財政報告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及公平之綜合財政報告，以及負責釐定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可編製並無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之綜合財政報告。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乃根據本核數師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綜合財政報告作出意見。本報告書乃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之規定，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會就本報告書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道德規定以及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就該等綜合財政報告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合理確定。

審核工作包括進程序，以取得與該等綜合財政報告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所選取程序須視乎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政報告之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之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真實及公平之綜合財政報告有關之內部監控，以因應情況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有關實體內部監控是否有效作出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及董事所作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並就綜合財政報告之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已取得充分及恰當之審核憑證，足以為本核數師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有關綜合財政報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香港

中環金融街八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十八樓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459,020	359,455
銷售成本	7	(348,684)	(237,513)
毛利		110,336	121,942
其他收益	6	18,077	24,461
市場推廣費用		(64,124)	(92,274)
行政費用		(234,780)	(233,421)
其他經營收益		30,010	16,060
其他經營費用		(103,232)	(140,453)
認沽期權之公平價值之虧損	36	(25,356)	(118,328)
經營業務虧損		(269,069)	(422,013)
融資成本	8	(7,226)	(6,758)
股份交換交易之收益	9	610,007	–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31,353)	(43,313)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21	541,685	521,276
除稅前溢利	7	844,044	49,192
所得稅費用	11	(1,267)	(154)
年內溢利		842,777	49,038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	853,278	68,553
非控制性權益		(10,501)	(19,515)
		842,777	49,03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3	0.69 港元	0.06 港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842,777	49,03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調整	2,861	(248)
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之收益	150	25,355
變現一項可供出售投資時投資重估儲備撥回	7 (25,505)	-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51	6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43,947	72,07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儲備解除	(282,717)	-
年內扣除稅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61,013)	97,184
年內總全面收益	681,764	146,222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92,265	165,737
非控制性權益	(10,501)	(19,515)
	681,764	146,2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80,032	84,761
商譽	15	-	-
電影版權	17	60,624	72,568
電影產品	18	86,765	68,538
音樂版權	19	92,530	115,249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	20	1,037,169	1,044,86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1	4,345,306	3,152,538
可供出售投資	22	77,946	90,33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29	99,747	102,362
遞延稅項資產	37	329	423
總非流動資產		5,880,448	4,731,646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20	513	1,844
應收貸款	23	11,000	11,000
存貨	24	5,317	3,769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	25	2,083	2,809
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	26	51,561	120,724
拍攝中電影	27	91,657	130,823
應收賬項	28	122,736	89,09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29	110,163	103,286
已抵押存款	30	12,960	12,6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	1,089,144	1,341,437
總流動資產		1,497,134	1,817,388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31	540,999	411,683
應付稅項		3,555	2,434
應付融資租賃	32	130	92
承兌票據	33	-	32,319
計息銀行貸款	34	11,820	11,418
計息其他貸款	35	-	155,673
認沽期權	36	143,684	-
總流動負債		700,188	613,619
流動資產淨值		796,946	1,203,76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第 55 頁		6,677,394	5,935,415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第54頁		6,677,394	5,935,415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	32	(314)	(196)
計息其他貸款	35	(161,321)	-
認沽期權	36	-	(118,328)
總非流動負債		(161,635)	(118,524)
資產淨值		6,515,759	5,816,89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8	620,366	620,366
儲備	40	5,578,393	4,870,296
		6,198,759	5,490,662
非控制性權益		317,000	326,229
總權益		6,515,759	5,816,891

劉志強
董事

呂兆泉
董事

綜合概要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490,662	5,321,231
年內溢利		853,278	68,55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調整		2,861	(248)
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之收益		150	25,355
變現一項可供出售投資時投資重估儲備撥回		(25,505)	–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51	6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43,947	72,07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儲備解除		(282,717)	–
年內總全面收益		692,265	165,737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39	2,078	3,694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部份權益予非控制性權益		13,75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198,759	5,490,662
於一月一日之非控制性權益		326,229	345,782
年內虧損及年內總全面虧損		(10,501)	(19,515)
非控制性權益向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授出股東貸款／(償還股東貸款)		26	(38)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部份權益予非控制性權益		1,24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控制性權益		317,000	326,2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權益		6,515,759	5,816,89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844,044	49,192
經以下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8	7,226	6,758
股份交換交易之收益	9	(610,007)	–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31,353	43,313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541,685)	(521,276)
利息收入	6	(5,215)	(11,275)
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之分配收入	6	(3,100)	(4,873)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6	(4)	(237)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已出售股本投資之 公平價值之虧損／(收益)	7	56	(13,154)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未出售股本投資之 公平價值之虧損	7	197	433
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之收益 (於變現可供出售投資時自投資重估儲備轉撥)	7	(25,505)	–
認沽期權之公平價值之虧損	36	25,356	118,328
折舊	7	8,678	7,956
電影版權之攤銷	7	12,604	5,526
電影產品之攤銷	7	93,463	77,626
音樂版權之攤銷	7	4,825	4,507
電影版權之減值	7	3,033	39,628
電影產品之減值	7	10,065	–
音樂版權之減值	7	33,094	–
拍攝中電影之減值	7	1,059	779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減值	7	–	35,2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7	98	65
出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7	–	234
壞賬撇銷	7	129	3
壞賬收回	7	(168)	(168)
呆賬撥備	7	116	71
墊付藝人款項撥備	7	–	597
墊付藝人款項撥備撥回	7	(2,345)	(273)
呆賬撥備撥回	7	–	(2)
其他應收賬項撥備撥回	7	(500)	(182)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7	(1,374)	889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7	2,078	3,694
		(112,429)	(156,639)
存貨減少／(增加)		(174)	35
拍攝中電影添置	27	(81,928)	(122,427)
應收賬項增加		(33,756)	(24,7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少／(增加)		(14,858)	48,219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49,239	11,130
電影產品添置	18	(1,720)	(1,195)
經營所耗用現金 – 第58頁		(195,626)	(245,59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續)			
經營所耗用現金 – 第57頁		(195,626)	(245,598)
已付海外稅項		(52)	(589)
經營活動所耗用現金流量淨額		(195,678)	(246,1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720	3,918
電影版權添置	17	(3,693)	(6,788)
贖回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之所得款項		121,559	125,452
出售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之所得款項		473	43,406
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之分配收入		3,100	4,873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	2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87	32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816)	(11,537)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16,858)	(973)
購買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		(50,900)	(241,578)
購買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		-	(23,902)
出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所得款項		29,400	762
向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注資		-	(4,538)
墊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25,241)	(9,105)
共同控制公司還款		3,170	4,033
墊付聯營公司款項		(1,505)	(1,936)
聯營公司還款		15	525
支付股份交換交易	9	(100,000)	-
償還應收貸款		-	73,260
已抵押存款增加		(360)	(12,600)
投資活動所耗用現金流量淨額		(40,845)	(56,1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	11,361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部份權益予非控制性權益之所得款項		15,000	-
一名非控制性權益償還股東貸款		-	(38)
一名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東貸款		26	-
償還承兌票據		(33,366)	(20,000)
融資租賃租金款項之資本部份		(130)	(261)
已付利息		(487)	(5)
融資活動所耗用現金流量淨額		(18,957)	(8,94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41,437	1,652,980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3,187	(249)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	1,089,144	1,341,43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	1,089,144	1,341,437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77	642
附屬公司之投資	16	5,707,107	3,126,55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29	10,658	9,858
總非流動資產		5,718,242	3,137,054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29	708	70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	786,536	1,003,558
總流動資產		787,244	1,004,259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31	84,131	1,991
承兌票據	33	-	32,319
計息其他貸款	35	-	155,673
總流動負債		84,131	189,983
流動資產淨值		703,113	814,2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421,355	3,951,330
非流動負債			
計息其他貸款	35	(161,321)	-
資產淨值		6,260,034	3,951,330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8	620,366	620,366
儲備	40	5,639,668	3,330,964
總權益		6,260,034	3,951,330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業務地點位於香港九龍長沙灣道六百八十號麗新商業中心十一樓。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發展、經營及投資於媒體、娛樂、音樂製作及發行；
- 投資、生產及發行電影及影像光碟；
-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
- 化妝品銷售；及
- 投資控股。

主要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分別載於財政報告附註16、20及21。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政報告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一項可供出售投資及一項認沽期權按公平價值計算外，該等財政報告乃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說明外，該等財政報告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為最接近千元。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之綜合基準**

綜合財政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政報告。附屬公司之財政報告於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至有關控制權無效日期綜合計算。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以及因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股息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已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本集團已作出調整以使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即使產生虧蝕結餘，附屬公司之虧損仍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

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性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價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之公平價值；及(iii)其因而產生之盈餘或虧蝕計入損益表。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乃在適當的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或保留溢利。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前之綜合基準

上述若干規定按預期基準採用，而下列差異則於若干情況下承前結轉自先前之綜合基準：

- 本集團產生之虧損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直至結餘減至零為止。任何進一步超出之虧損均歸屬於母公司，惟非控制性權益具有約束責任而須承擔上述虧損則除外。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之虧損不會於非控制性權益及母公司股東之間重新分配。
- 倘失去控制權，則本集團按於控制權失去當日應佔資產淨值比例，就保留的投資入賬。該等投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並無重列。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政報告首次採納以下適用於本集團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政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4號之修訂租約 — 釐定香港土地租約之租期長短
香港詮釋第5號	財政報告之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除下文進一步闡述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政報告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政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要求將沒有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擁有權情況下之變動計入為權益交易。故此，該變動將不會對商譽造成影響，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經修訂之準則改變了附屬公司所產生虧損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會計處理。其後又對多項準則作出修訂，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公司權益。

該等經修訂準則引入的變動按未來適用法處理，並影響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之收購、失去控制權及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之會計處理。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約15%股權，而本集團並無失去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會計政策改變之影響為已收代價超出出售權益賬面值為數13,754,000港元已直接於權益確認。倘應用前會計政策，則此金額將於損益表確認。因此，會計政策改變已導致年內溢利減少13,754,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有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各項準則均另設獨立過渡條文。儘管採納部份修訂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惟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對本集團最為適用之主要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僅導致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資產之開支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約：刪除將土地分類為租約之具體指引。因此，土地租約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指引分類為經營租約或融資租賃。

香港詮釋第4號之修訂租約 — 釐定香港土地租約之租期長短已因應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約之修訂作出修訂。於作出是項修訂後，香港詮釋第4號之範圍已擴大至所有土地租約，包括該等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土地租約。因此，是項詮釋適用於所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之物業租賃。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政報告中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對首次採納者有限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數字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財務工具：披露 — 轉讓財務資產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遞延稅項 — 收回相關資產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財務工具：呈列 — 供股之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之修訂最低 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財務負債 ²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有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旨在刪除不一致內容與澄清措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之修訂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各準則均另設獨立過渡條文。

¹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之影響。本集團目前仍未能確定有關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得益之公司。

附屬公司業績計入本公司收益表，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分類為持作出售，乃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乃一間根據合約性安排而成立之公司，據此，本集團與其他各方經營一項經濟活動。合營公司以一個獨立實體經營而本集團與其他各方均擁有其權益。

各合營者之間之合營協議訂明各合營者於合營公司之出資額、合營公司經營之年期及在其解散時變現資產之基準。經營合營公司所得溢利或虧損及任何剩餘資產之分派乃由各合營者按各自之出資額比例或按照合營協議之條款而攤分。

合營公司被視為：

- (a) 一間附屬公司，如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該合營公司之單方面控制權；
- (b) 一間共同控制公司，如本集團並無擁有該合營公司之單方面控制權，惟直接或間接擁有共同控制權；
- (c) 一間聯營公司，如本集團並無擁有該合營公司之單方面或共同控制權，惟一般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公司不少於20%之註冊股本，並可對該合營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d) 一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列賬之股本投資，如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合營公司少於20%之註冊股本，且並無擁有該合營公司之共同控制權及不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共同控制公司

一間共同控制公司為一間受共同控制之合營公司，因此參與各方概無對共同控制公司之經濟活動擁有單方面控制權。

綜合財務狀況表上所列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乃按根據權益會計法本集團分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值。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公司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分別包括在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中。倘溢利攤分比率與本集團於該公司之股權比率不同，則按議定之溢利攤分比率釐定所佔共同控制公司收購後之業績。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乃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為限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證明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收購共同控制公司所產生之商譽，乃計作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之一部份。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公司，而本集團長期持有其一般不少於20%之股份投票權及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綜合財務狀況表上所列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根據權益會計法本集團分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值。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分別包括在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中。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乃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為限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證明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

本集團與本集團前聯營公司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乃互控。因此，本集團分佔麗新發展於本年度之業績亦計入由麗新發展分佔本集團之業績，而麗新發展則以權益會計法將本集團之業績入賬。

本集團已作出調整以使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之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乃使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該公平價值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擁有人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之股權之總和。就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以公平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性權益。收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之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之分類及指定用途，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之內置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應按收購日期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重新計量。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價值確認。或然代價(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公平價值之其後變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表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之變動。倘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其最終於權益中結算前毋須重新計量。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算，即已轉讓總代價、已就非控制性權益確認之數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本權益之任何公平價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如有關代價及其他項目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表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出現任何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少之事件或情況有變，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收購之商譽乃自收購日期起獲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會否獲轉撥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之業務合併(續)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數額進行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其中部份，而出售該單位部份業務，則於釐定出售業務之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有關之商譽乃計入業務賬面值。於該情況出售之商譽，按所出售業務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份之相對價值基準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之業務合併

與上述以預期基準應用之規定相比，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進行之業務合併有以下差別：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直接歸屬於收購之交易成本構成收購成本之一部份。非控制性權益乃按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應佔比例計量。

分階段進行之業務合併乃分步入賬。任何新增之所收購應佔權益並不會影響先前已確認之商譽。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於收購時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之內置衍生工具不會被重新計量。除非業務合併導致合約條款發生變動，從而導致根據該合約原本所需之現金流量出現大幅變動則另作別論。

當(且僅當)本集團目前負有責任、經濟利益較可能流出，並且能夠確定可靠之估計時，方會確認或然代價。對或然代價作出之隨後調整乃確認為商譽之一部份。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非財務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需要對資產(不包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財務資產及商譽)進行每年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之計算方法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現金流入，且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類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數額乃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減值虧損僅可在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數額時方獲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按所減值資產之功能一致開支分類於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作出評估，以確認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出現或可能已經減少。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數額。僅當用以釐定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之估計有變時，先前就商譽以外之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倘該資產並無於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有關減值虧損撥回於出現期間計入收益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值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致運作之狀況及地點作其計劃之任何用途而引致之任何直接應佔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費用支出(如維修及保養費用)通常於其產生之期間自收益表扣除。倘符合確認準則，則重大檢查支出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或作為替換。倘須定期替換大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份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之個別資產。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續)

折舊以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個別項目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而言，所使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	按剩餘之租賃年期
樓宇	2.5% – 5.0%
租賃物業裝修	按相關租賃年期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0%
汽車	10.0% – 20.0%
電腦	18.0% – 20.0%

若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各部份之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則此項目各部份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份將作個別折舊。

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會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作出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當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任何經初步確認之主要部份或預計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產生未來經濟收益時，將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資產之年度之收益表中確認因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賬面值之差額。

音樂版權

音樂版權乃外購歌曲之歌曲版權、音樂錄像版權及版權，以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音樂版權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乃就其經濟利益期(最多十五年)按估計預期收益作比例於收益表攤銷。若估計預期收益較先前估計為差，則會作額外攤銷/減值虧損。估計預期收益會定期作出檢討。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電影版權、電影產品及拍攝中電影

電影版權為外購或獲授權以上映或開發其他電影之版權。電影產品為本集團製作之完成電影。

電影版權以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電影版權減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減值虧損乃就其經濟利益期(最多十年)按估計預期收益作比例攤銷。若未來估計預期收益較先前估計為差，則會作額外攤銷/減值虧損。估計預期收益會定期作出檢討。

電影產品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者列賬。待於戲院上映或正於戲院上映之電影產品計入流動資產，而於戲院上映以外市場之電影產品則計入非流動資產。電影產品成本視乎個別電影入賬，包括製作成本、服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製作電影所耗用設施及原材料。電影產品減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攤銷乃就其經濟利益期(最多十年)按估計預期收益作比例攤銷。

拍攝中電影成本包括製作成本、服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製作電影所耗用設施及原材料。待完成後，該等拍攝中電影重新分類為電影產品。拍攝中電影會視乎個別電影入賬，以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有變，且其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則會作出減值虧損。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財務資產乃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如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之分類。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價值加(倘投資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算。

所有經一般買賣之財務資產概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入賬。一般買賣指須於規例或市場慣例一般所訂期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應收賬項、其他應收賬項、應收貸款、有報價及無報價財務工具。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其後計量

財務資產之其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方式如下：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倘收購財務資產是為在短期內出售，則該等資產歸類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此類別包括本集團所訂立未被指定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對沖關係中對沖工具之衍生財務工具。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乃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價值列賬，而公平價值變動則於收益表確認。該等淨公平價值變動並不包括該等財務資產之任何股息，有關股息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會計政策確認。

本集團評估其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以評估於近期內出售之意向是否仍然適當。當本集團因市場不活躍而無法買賣該等財務資產，而管理層於可見將來出售該等財務資產之意向出現重大變動，則本集團在罕見情況下可選擇重新分類該等財務資產。將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或持有至到期投資，視乎資產性質而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而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之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入賬。攤銷成本乃經計及收購所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一部份之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包括於收益表之其他收益內。減值產生之虧損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經營費用。

持有至到期投資

倘本集團有正面意向及有能力持有至到期，則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有固定到期日之非衍生財務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持有至到期投資其後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乃經計及收購所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一部份之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包括於收益表之其他收益內。減值產生之虧損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經營費用。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於上市及非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之非衍生財務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為非分類為持作買賣亦非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者。此類別之債務證券為擬無限期持有而可能因應流動資金需要或因應市況變化而出售者。

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價值計量，其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投資重估儲備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該項投資解除確認，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之其他收益內確認，或直至該項投資被釐定須減值，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之其他經營費用內確認，並從投資重估儲備移除。所賺取之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

倘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價值因(a)該投資之合理公平價值之估計範圍之變化屬重大或(b)該範圍內之不同估計之機會率無法可靠地評估及用於對公平價值作出估計而無法可靠地評估，則有關證券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評估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評估於近期內出售之能力及意向是否仍然適當。當本集團因市場不活躍而無法買賣該等財務資產，而管理層於可見將來出售該等財務資產之意向出現重大變動，則本集團在罕見情況下可選擇重新分類該等財務資產。當財務資產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定義，且本集團有意及能夠於可見將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至到期，方可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當企業能夠及有意持有該等資產至財務資產到期日，方可重新分類為持有至到期類別。

就從可供出售類別分類為其他類別之財務資產而言，該資產之任何已於權益確認之過往收益或虧損採用實際利率於投資剩餘年期內於損益表攤銷。新攤銷成本與預期現金流量之任何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於資產剩餘年期內攤銷。倘資產其後被釐定須減值，則已於權益記錄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憑證顯示一項財務資產或一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倘且僅倘於初步確認一項財務資產或一組財務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憑證(一項已發生「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之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憑證可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之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之經濟狀況。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之財務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之財務資產，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憑證。倘本集團釐定個別評估之財務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憑證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之財務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財務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減值虧損會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之資產，不會納入綜合減值評估之內。

倘有客觀憑證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數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乃按財務資產原有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倘貸款之利率為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該資產之賬面值會直接減少或通過使用備抵賬戶而減少，而虧損數額於收益表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按減少後之賬面值計提，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之機會極低，則撇銷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而所有抵押品已獲變現或轉讓予本集團。

倘於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由於確認減值以後發生之事件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賬戶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倘撇銷其後於未來收回，該項收回計入收益表。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就可供出售財務投資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憑證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則由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現時之公平價值之差額組成之款項減過往已於收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將從其他全面收益移除，並於收益表確認。

如屬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客觀憑證包括投資公平價值出現重大或持續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釐定「重大」或「持續性」之定義須作出判斷。「重大」會對投資之原有成本作出評估，而「持續性」則會對公平價值跌至低於其原有成本之期間作出評估。如有減值憑證，累計虧損 — 按收購成本與現時之公平價值之差額減該項投資過往於收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 從其他全面收益移除，並於收益表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不可於收益表撥回。減值後之公平價值增加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解除確認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或如適用，財務資產之其中部份或一組類似之財務資產之其中部份)在下列情況下解除確認：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根據「轉遞」安排就向第三方在並無重大延誤下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承擔責任；而(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惟已轉讓資產之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轉遞安排，而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之控制權，則資產按本集團持續參與資產之程度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義務之基準計量。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解除確認財務資產(續)

按已轉讓資產之擔保方式之持續參與乃按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可能需要償還之最高代價兩者之較低者計算。

財務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財務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負債或貸款及借貸(如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負債之分類。

所有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價值加(如屬貸款及借貸)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

本集團之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項、承兌票據、計息銀行貸款、計息其他貸款及一項認沽期權。

其後計量

財務負債之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方式如下：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負債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負債包括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負債及持作買賣之財務負債。

就會計目的而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之認沽期權被分類為衍生財務工具，並歸類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負債。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負債之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確認。於收益表確認之淨公平價值之收益或虧損並不包括對該等財務負債徵收之任何利息。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則在此情況下會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在負債解除確認時及透過實際利率法計量之攤銷過程於收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乃經計及收購所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一部份之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包括於收益表之融資成本內。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解除確認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於負債之責任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解除確認。

在現有財務負債為同一貸款人以大致不同條款借出之負債取代時，或現有負債之條款有重大修改時，則有關交換或修改被視為解除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之差額乃於收益表確認。

財務工具公平價值

在活躍市場上買賣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乃參考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好倉買入價及淡倉賣出價)釐定，且不排除任何交易成本。就並無活躍市場之財務工具，公平價值則以適當估價技術釐定。該等技術包括使用最近以公平原則進行之市場交易、參照大致相同之另一工具之現行市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

存貨

存貨包括化妝品及影像產品，並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值以先入先出法計算，至於在製品及製成品之成本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工資及經常費用之適當部份。可變現淨值則以預算售價扣除任何估計完成及銷售費用計算。

撥備

倘如因過往事件而引致負上現行責任(不論法定或推定)，並可能須在日後動用資源以履行該等責任，便須就此作出撥備，惟該項責任之金額須能可靠地估計。

倘貼現之影響重大，則就一項撥備所確認之金額，乃預計須履行該等責任之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之現值。已貼現之現值金額因時間流逝而增加之部份將於收益表之融資成本中列賬。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租約

融資租賃乃指可將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法定業權除外)轉嫁予本集團之租約。於融資租賃開始時，租約資產之成本乃按最低租金之現值撥充資本，與有關債項一併入賬(利息部份不包括在內)，以反映有關之購買及融資。按已撥充資本之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已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租約年期及該等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之較短者折舊。該等租約之融資成本會於收益表中扣除，致使於租約年期間產生一固定之定期扣減比率。

經營租約乃指該等就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保留於租賃公司之租約。該等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乃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自收益表中扣除。

根據經營租約之預付土地租約款項初步按成本值列賬，其後於租約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倘租賃款項未能可靠地在土地及樓宇部份間作出分配，則整筆租賃款項乃計入土地及樓宇之成本內，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融資租賃。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本集團預計可獲得經濟利益及能可靠計算收益時，按下列基準確認入賬：

- (a) 本集團主辦娛樂節目營業額於節目完成後確認入賬；
- (b) 其他共同投資商主辦之娛樂節目所得收入淨額於節目完成後及按與共同投資商協定之比例確認入賬；
- (c) 向電影院授出電影之收入於電影上映後確認入賬；
- (d) 就根據不可撤銷合約以定額費用或不可退還擔保授出之電影版權收入而言，倘根據上述合約已轉讓予特許使用人，據此特許使用人可自由使用該等電影版權而本集團毋須履行任何其他責任，則收入於電影母碟送交特許使用人時確認入賬。所收取之收益以已收代價金額為限(並扣除或有開支撥備)；
- (e) 就非根據不可撤銷合約以定額費用或不可退還擔保向特許使用人授出之電影版權收入而言，收入於許可期內及當電影可用於放映或廣播用途時確認入賬；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收益確認(續)

- (f) 就銷售貨品及唱片而言，若本集團並無參與一般涉及擁有權之管理，對已出售貨品及唱片亦無有效控制權，當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均轉予買家時便確認入賬；
- (g) 發行佣金收入於交付唱片或電影母碟予批發商及分銷商時確認入賬；
- (h) 唱片發行收入及授出音樂版權之收入以應計基準按有關協議之條款確認入賬；
- (i) 廣告代理、藝人管理費及諮詢服務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之期間確認入賬；
- (j)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按財務工具之估計年期採用實際利率法，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財務資產之賬面淨值；及
- (k) 股息及分配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時確認入賬。

僱員福利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交易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之僱員（包括董事）獲授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交易形式發出之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獲授股本工具之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考授出相關工具當日之公平價值計算。公平價值乃採用柏力克 — 舒爾斯模式釐定，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39。

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股本之相應增加會於達成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之期間內確認。由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費用反映歸屬期屆滿之程度，以及本集團就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所作最佳估計。期內於收益表扣除或計入收益表之項目指於期初及期終確認之累計費用變動。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僱員福利(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交易(續)

未能最終歸屬之報酬不會確認為費用，除非股本結算交易須待達成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後方可歸屬，在此情況下，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獲達成，均會被視作已歸屬處理，惟其他所有表現及／或條件必須已獲達成。

當股本結算報酬之條款修訂時，倘符合報酬之原有條款，則會確認最少之費用，猶如條款並無修訂一樣。此外，會就導致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交易之公平價值總額增加，或按於修訂日期計量而對僱員有利之任何修訂確認費用。

當股本結算報酬被註銷時，會被視作於註銷當日經已歸屬，並即時確認尚未就報酬確認之任何費用。這包括不符合本集團或僱員所能控制之非歸屬條件之任何報酬。然而，倘已註銷報酬由任何新報酬所替代，並於授出當日獲指定為替代報酬，則該項註銷及新報酬會如前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之修訂般處理。所有股本結算交易報酬註銷均以同等方式處理。

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影響乃反映為對股份之額外攤薄。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合資格參與計劃之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該計劃」)。供款乃以僱員之基本薪金百分比作出，並根據該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在收益表內扣除。該計劃之資產乃存放於一個獨立管理之基金內，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當本集團向該計劃供款後，僱員有權完全享有僱主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所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加當地市政府設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酬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並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之規則須支付該款項時自收益表扣除。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外幣

該等財政報告以港元呈列，而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均為港元。本集團各成員公司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列於各成員公司財政報告之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初次確認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之功能貨幣適用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功能貨幣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匯兌差額撥入收益表中處理。以外幣為單位而按歷史成本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按各初次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而按公平價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並非以港元為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而該等公司之收益表則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累計虧損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所導致有關該海外特定業務之其他全面收益部份於收益表中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商譽，以及收購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進行公平價值調整，則列作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於結算日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現金流量乃按產生現金流量之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整年頻繁產生之海外附屬公司現金流量乃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之末期股息於財務狀況表內之權益中另列為保留溢利分配，直至其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為止。於此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即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將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可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將於其建議及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表外確認項目之所得稅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現行及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之稅率(及稅務法例)，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當局收回或向其支付之數額計算。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之稅基及其作財務申報用途之賬面值兩者間之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

- 除非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初步確認之商譽或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且在交易當時不會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造成影響之交易中之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就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暫時差額撥回之時間可予控制或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承前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以有可能將會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承前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稅項虧損為限：

- 除非與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乃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且在交易當時不會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造成影響之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就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會在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會撥回及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對銷暫時差額時確認入賬。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均會進行審閱，如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免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則會予以撇減。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之稅率(及稅務法例)，按預期將於資產變現或負債償付期間適用之稅率釐定。

倘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乃與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有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以下人士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該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位或多位中介人士(i)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共同受到控制；(ii)擁有本集團權益，以致對本集團可作出重大影響；或(iii)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該方為聯營公司；
- (c) 該方為共同控制公司；
- (d) 該方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 (e) 該方為(a)或(d)所述任何個別人士之家庭近親；
- (f) 該方為(d)或(e)所述任何個別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可作出重大影響或可直接或間接行使重大投票權之公司；或
- (g) 該方為以本集團僱員或屬本集團有關連人士之任何公司之僱員為受益人之退休福利計劃。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於購入後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兌換為確定現金數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之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扣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之銀行透支，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乃指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類似現金性質且無用途限制之資產。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政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等將影響於報告期末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呈報金額及或然負債之披露。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作出以下判斷，除涉及估計數字外，均對財政報告內確認之金額有重大影響：

非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評估資產有否減值或過往導致資產出現減值之事項是否不再存在時，須就有關資產減值事宜作出判斷，當中尤其包括評估：(1) 是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值之事項，或影響資產值之事項是否不再存在；(2) 資產之賬面值可否以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淨額(根據持續使用資產或不再確認而估計)支持；及(3) 編撰現金流量預測時所用之主要假設是否恰當，包括有否按適當比率將該等現金流量預測貼現。改變管理層為釐定資產減值程度所選用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對減值測試使用之現值淨額有重大影響。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其他於報告期末會為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帶來重大調整風險之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討論如下。

電影版權及電影產品會計處理

電影版權及電影產品成本減剩餘價值乃就其經濟利益期(最多十年)按估計預期收益作比例攤銷。倘估計預期收益與過往估計差異重大，則會作出額外攤銷。

管理層對每套電影之總預期收益估計乃以類似電影之過往表現為基礎，計入男女主角之過往票房紀錄、片種、家庭娛樂、電視及其他附屬市場之預計表現以及未來銷售協議等因素。

該等估計預期收益可因多種因素而出現重大變動。根據實際電影業績所得資料，管理層定期審閱及修訂(如有必要)估計預期收益。預期收益或估計改變可能會導致攤銷率改變及/或撇減資產賬面值至公平價值，而可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構成影響。電影版權及電影產品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分別為60,62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2,568,000港元)及86,76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8,538,000港元)。

音樂版權會計處理

音樂版權成本減剩餘價值乃就其經濟利益期(最多十五年)按估計預期收益作比例攤銷。倘估計預期收益與過往估計差異重大，則會作出額外攤銷。

管理層對各音樂版權之總預期收益乃以藝人或作曲作詞人之目前及過往受歡迎程度、產品之最初或預期商業可接受性、產品針對吸引之音樂/歌曲類別之目前及過往受歡迎程度，以及未來銷售協議為基礎。

根據該資料，管理層定期審閱及修訂(如有必要)估計預期收益。預期收益或估計改變可能會導致攤銷率改變及/或撇減資產賬面值至公平價值，而可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構成影響。音樂版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92,53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5,249,000港元)。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憑證顯示貸款／應收款出現減值。釐定是否存在減值憑證時，本集團考慮債務人無力償債或出現重大財政困難之可能性及違約或嚴重拖欠付款等因素。倘有客觀憑證顯示出現減值，則未來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乃按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性之資產之過往虧損經驗估計。

財務工具公平價值

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價值無法從活躍市場取得，則乃採用估價技術釐定。該等模式之數據在可能情況下來自可觀察市場，但若不可行，則須作出一定程度判斷以釐定公平價值。有關判斷涉及包括考慮流動資金風險、信貸風險及波幅等數據。有關該等因素假設之變動可影響財務工具之已呈報公平價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按公平價值入賬之非上市股本投資，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為29,250,000港元。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類資料

為進行管理，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可呈報分類如下：

- (a) 從事娛樂節目投資及製作、提供藝人管理服務、唱片銷售以及音樂發行及版權之媒體及娛樂分類業務；
- (b) 從事電影投資、製作、銷售及發行，以及此等電影及本集團所獲授電影之影像產品發行之電影製作及發行分類業務；及
- (c) 公司及其他分類業務，主要包括本集團於 Cyber One Agents Limited (「Cyber One」) 之權益(附註 20)、麗豐控股有限公司(「麗豐」)及麗新發展之權益(附註 21)(如適用)、廣告代理服務及化妝品銷售連同公司之收支項目。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定。分類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類溢利／(虧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基準)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計量，惟計量時不包括利息收入、融資成本、股息收入及分配收入。

分類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以及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原因是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應付稅項、承兌票據，以及應付融資租賃，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資料時，收益資料乃按客戶所處地點而定，而資產資料則按資產所在地點而定。

本年度並無任何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二零零九年：無)。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益／業績：

	媒體及娛樂		電影製作及發行		公司及其他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261,332	154,952	151,232	161,464	46,456	43,039	459,020	359,455
其他收益	3,936	2,079	5,034	4,918	620	65	9,590	7,062
總計	265,268	157,031	156,266	166,382	47,076	43,104	468,610	366,517
分類業績	(46,273)	(27,674)	(46,909)	(105,673)	(158,765)	(200,224)	(251,947)	(333,571)
未分配利息及其他收益							8,487	17,399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								
已出售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								
之收益／(虧損)	-	-	-	-	(56)	13,154	(56)	13,154
出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	(234)	-	-	-	-	-	(234)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未出售								
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之虧損	-	-	-	-	(197)	(433)	(197)	(433)
認沽期權之公平價值之虧損	-	-	-	-	(25,356)	(118,328)	(25,356)	(118,328)
經營業務虧損							(269,069)	(422,013)
融資成本							(7,226)	(6,758)
股份交換交易之收益							610,007	-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541)	(116)	(4,169)	13,640	(26,643)	(56,837)	(31,353)	(43,313)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656)	(828)	-	-	542,341	522,104	541,685	521,276
除稅前溢利							844,044	49,192
所得稅費用							(1,267)	(154)
年內溢利							842,777	49,038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負債：

	媒體及娛樂		電影製作及發行		公司及其他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94,040	272,260	504,442	521,254	1,064,193	1,339,960	1,862,675	2,133,474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	7,285	3,759	74,752	60,666	955,645	982,288	1,037,682	1,046,71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5	(220)	-	-	4,345,191	3,152,758	4,345,306	3,152,538
未分配資產							131,919	216,309
總資產							7,377,582	6,549,034
分類負債	97,166	50,896	86,420	87,747	501,097	391,368	684,683	530,011
未分配負債							177,140	202,132
總負債							861,823	732,143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其他分類資料：

	媒體及娛樂		電影製作及發行		公司及其他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折舊	3,176	3,120	228	272	5,274	4,564	8,678	7,956
電影版權之攤銷	-	-	12,604	5,526	-	-	12,604	5,526
電影產品之攤銷	-	-	93,463	77,626	-	-	93,463	77,626
音樂版權之攤銷	4,825	4,507	-	-	-	-	4,825	4,507
壞賬撇銷	-	-	129	-	-	3	129	3
壞賬收回	-	-	-	-	168	168	168	168
呆賬撥備	70	-	46	71	-	-	116	71
墊付藝人款項撥備	-	597	-	-	-	-	-	597
呆賬撥備撥回	-	1	-	1	-	-	-	2
其他應收賬項撥備撥回	-	-	500	182	-	-	500	182
墊付藝人款項撥備撥回	2,345	273	-	-	-	-	2,345	273
存貨撥備	-	-	-	593	-	296	-	889
存貨撥備撥回	-	-	-	-	1,374	-	1,374	-
電影版權之減值	-	-	3,033	39,628	-	-	3,033	39,628
電影產品之減值	-	-	10,065	-	-	-	10,065	-
音樂版權之減值	33,094	-	-	-	-	-	33,094	-
拍攝中電影之減值	-	-	1,059	779	-	-	1,059	779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減值	-	-	-	35,202	-	-	-	35,202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7	868	50	268	3,022	14,766	4,099	15,902
添置電影版權	-	-	3,693	6,788	-	-	3,693	6,788
添置電影產品	-	-	1,720	1,195	-	-	1,720	1,195
添置拍攝中電影	-	-	81,928	122,427	-	-	81,928	122,427
添置音樂版權	15,200	11,200	-	-	-	-	15,200	11,200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地區資料：

	香港		中國內地(包括澳門)		其他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274,218	166,397	137,359	168,142	47,443	24,916	459,020	359,455
資產：								
分類資產：								
- 非流動資產	385,459	3,554,398	5,416,714	1,086,487	-	-	5,802,173	4,640,885
- 流動資產	1,329,076	1,612,793	98,771	73,110	15,643	5,937	1,443,490	1,691,840
未分配資產							131,919	216,309
總資產							7,377,582	6,549,034
其他資料：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460	1,792	639	14,110	-	-	4,099	15,902
添置電影版權	3,693	6,788	-	-	-	-	3,693	6,788
添置電影產品	1,720	1,195	-	-	-	-	1,720	1,195
添置拍攝中電影	81,928	122,427	-	-	-	-	81,928	122,427
添置音樂版權	15,200	11,200	-	-	-	-	15,200	11,200

有關一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益來自為該年度之本集團收益帶來10%或以上貢獻之單一客戶。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71,719,000港元來自電影製作及發行分類之單一客戶。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本財政報告其他部份所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a)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麗新發展集團(定義見附註9)：			
已付租金支出及樓宇管理費	(i)	7,225	6,677
共同控制公司：			
分銷及版權費收入	(ii)	340	258
已付諮詢及製作服務費	(iii)	2,040	1,329
諮詢服務收入	(iii)	3,834	4,539
已收利息收入	(iv)	2,055	1,546
麗豐集團(定義見附註9)：			
已付租金支出及樓宇管理費	(i)	-	120
管理費收入	(iii)	775	751
廣告代理收入	(v)	1,424	4,360

附註：

- (i) 租金支出及樓宇管理費乃參考市場收費後支付。
- (ii) 分銷及版權費收入乃按合約條款向共同控制公司收取。
- (iii) 諮詢及製作服務費支出、諮詢服務費收入以及管理費收入按各方互相協定之基準支付及收取。
- (iv) 利息收入乃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年利率收取。
- (v) 廣告代理收入乃參考市場收費後收取。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a)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根據有關租賃協議，本集團已付或應付麗新發展集團之租金支出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申報規定，詳情於董事會報告內持續關連交易一節中披露。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1,665	24,229
離職後福利	341	313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704	3,131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總薪酬	22,710	27,673

有關董事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10。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其他收益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娛樂節目收入	174,377	100,366
電影產品及電影版權之發行佣金收入及版權費收入	141,865	151,736
音樂出版及版權之唱片銷售、版權收入及發行佣金收入	71,072	45,135
藝人管理費收入	10,738	8,001
廣告代理收入	21,207	15,736
產品銷售	39,761	38,481
	459,020	359,455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658	1,741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	3,815
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之利息收入	1,502	4,173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款項之利息收入	2,055	1,546
一間共同控制公司之諮詢服務收入	3,834	4,539
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之分配收入	3,100	4,873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	237
其他	5,924	3,537
	18,077	24,461
	477,097	383,916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電影版權、特許權及電影產品之成本		116,431	82,995
所提供藝人經理人服務、廣告代理服務及 娛樂表演服務之成本		210,127	128,783
所出售存貨之成本		22,126	25,735
總銷售成本		348,684	237,513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工資及薪金		113,245	118,018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2,078	3,694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417	2,284
		117,740	123,996
核數師酬金		4,316	3,295
折舊	14	8,678	7,956
以下項目之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租金付款最低額：			
娛樂節目 ^{**}		2,218	3,361
其他		13,156	13,026
舉辦娛樂節目產生之或有租金 ^{**}		21,635	14,877
經營租約租金付款總額		37,009	31,264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電影版權減值 **	17	3,033	39,628
電影產品減值 #	18	10,065	-
音樂版權減值 **	19	33,094	-
拍攝中電影之減值 #	27	1,059	779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減值 **	15	-	35,202
分佔共同投資商主辦之娛樂節目收入淨額 *		(3,099)	(2,256)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已出售股本 投資之公平價值之虧損／(收益) *		56	(13,154)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未出售股本 投資之公平價值之虧損 **		197	433
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之收益 (於出售時自投資重估儲備轉撥) *		(25,505)	-
電影版權之攤銷 #	17	12,604	5,526
電影產品之攤銷 #	18	93,463	77,626
音樂版權之攤銷 #	19	4,825	4,507
呆賬撥備 **	28	116	71
呆賬撥備撥回 *	28	-	(2)
其他應收賬項撥備撥回 #		(500)	(182)
墊付藝人款項撥備 #	29	-	597
墊付藝人款項撥備撥回 #		(2,345)	(2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98	65
出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		-	234
壞賬撇銷 **		129	3
壞賬收回 *		(168)	(168)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		(1,374)	88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747)	347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其他經營收益」內。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其他經營費用」內。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收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收益表之「銷售成本」內。娛樂節目之或有租金乃按所得票房毛利收入之某個百分比收取。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退休金計劃供款可供減少未來年度向退休金計劃作出之供款。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利息	5,648	5,646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有抵押銀行貸款利息	528	57
承兌票據利息	1,047	1,050
融資租賃利息	3	5
	7,226	6,758

9. 股份交換交易之收益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為本公司一位董事（連同其聯繫人士）擁有控制性權益之公司）訂立有條件股份交換協議（「股份交換協議」），據此：

- (a) 麗新製衣已同意轉讓或促使轉讓，而本公司已同意接納轉讓麗新製衣於麗豐股本中3,265,688,037股股份之直接及間接權益（「麗豐交易」），相當於麗豐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0.58%及麗新製衣於麗豐之全部股權。代價以(i)向麗新製衣轉讓本集團於麗新發展之全部股權支付；及(ii)現金代價約178,400,000港元支付（100,000,000港元於股份交換交易（定義見下文）完成日期支付，而約78,400,000港元將不計利息於完成日期後六個月支付）；及
- (b) 本公司已同意促使轉讓，而麗新製衣已同意接納轉讓本公司於麗新發展股本中5,200,000,000股股份之間接權益（「麗新發展交易」，與麗豐交易統稱為「股份交換交易」），相當於麗新發展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6.72%及本集團於麗新發展之全部股權。代價以轉讓麗新製衣於麗豐之全部股權減現金代價約178,400,000港元支付。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股份交換交易之收益(續)

根據上市規則，麗豐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而麗新發展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股份交換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及麗新製衣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刊發之聯合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之通函內。有關批准股份交換協議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在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及麗新製衣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批准。股份交換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股份交換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完成日期」)完成。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其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以下股份交換交易之收益：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出售麗新發展 36.72% 股權之收益	(a)	604,850
議價收購麗豐 40.58% 股權之收益	(b)	5,157
股份交換交易之收益		610,007

附註：

- (a) 經考慮本集團就出售於麗新發展之 36.72% 股權收取之代價約 3,930,519,000 港元(即本集團於麗新發展及其附屬公司(「麗新發展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之 36.72% 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平價值)及本集團截至出售日期分佔麗新發展集團之資產淨值約 3,608,386,000 港元，本集團於其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確認出售收益約 604,850,000 港元(包括本集團截至完成日期分佔麗新發展之儲備解除約 282,717,000 港元)。
- (b) 經考慮本集團就收購麗豐之 40.58% 股權付出之代價約 4,108,872,000 港元(即本集團於麗新發展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之 36.72% 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平價值，加上現金代價約 178,353,000 港元)及本集團於麗豐及其附屬公司(「麗豐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之 40.58% 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平價值約 4,114,029,000 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確認議價收購之收益約 5,157,000 港元。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之披露規定披露之年度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袍金	1,894	1,280
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與實物利益	19,771	22,949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福利	704	3,131
退休金計劃供款	341	313
	20,816	26,393
	22,710	27,673

於過往年度，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就若干董事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向彼等授出購股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39。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已於歸屬期內在收益表內確認，而計入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政報告之款項已載列於上述董事酬金之披露內。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房屋及其他 津貼與 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之 購股權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執行董事：					
林建岳	-	8,000	-	-	8,000
呂兆泉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	997	-	3	1,000
梁綽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調任為 非執行董事)	-	3,067	438	12	3,517
張永森	-	6,900	-	320	7,220
劉傑良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辭任)	-	82	266	1	349
	-	19,046	704	336	20,086
非執行董事：					
劉志強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調任為 非執行董事)	486	95	-	-	581
余寶珠	-	-	-	-	-
連宗正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退任)	-	245	-	5	250
羅國貴	240	60	-	-	300
羅凱栢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	108	35	-	-	143
	834	435	-	5	1,2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天養	240	95	-	-	335
唐家榮	480	100	-	-	580
吳麗文	340	95	-	-	435
	1,060	290	-	-	1,350
	1,894	19,771	704	341	22,710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房屋及其他 津貼與 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之 購股權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執行董事：					
林建岳	-	10,000	563	-	10,563
梁緯然	-	3,272	987	12	4,271
張永森	-	6,167	563	277	7,007
劉傑良	-	2,500	1,018	12	3,530
	-	21,939	3,131	301	25,371
非執行執事：					
林建名 (自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營業時間結束後辭任)	-	-	-	-	-
余寶珠	-	-	-	-	-
連宗正	-	650	-	12	662
羅國貴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193	45	-	-	238
	193	695	-	12	9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天養	240	80	-	-	320
劉志強	249	85	-	-	334
唐家榮	388	90	-	-	478
吳麗文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210	60	-	-	270
	1,087	315	-	-	1,402
	1,280	22,949	3,131	313	27,673

於年內，各董事概無訂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二零零九年：無)。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續)

(b) 僱員酬金

本年度五名薪酬最高之僱員包括三名(二零零九年：四名)董事，彼等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餘下兩名(二零零九年：一名)最高薪之非董事僱員本年度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103	4,804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	12
	8,127	4,816

酬金劃分為以下組別之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人數如下：

	本集團 僱員人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1	-
4,500,001 港元至 5,000,000 港元	-	1
5,000,001 港元至 5,500,000 港元	1	-
	2	1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所得稅費用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就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作出撥備。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該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之現行稅率及根據其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而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年內稅項撥備：		
香港	930	-
其他地區	243	557
	1,173	557
過往年度於香港之超額撥備	-	(733)
	1,173	(176)
遞延稅項支出(附註37)	94	330
年內稅項總支出	1,267	154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所得稅費用(續)

根據本公司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所在地區之法定稅率所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之稅項支出與根據有效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有效稅率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844,044		49,192	
根據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139,267	16.5	8,117	16.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率調整	164	0.1	(201)	(0.4)
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調整	-	-	(733)	(1.5)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84,205)	(10.0)	(78,864)	(160.3)
免稅收入	(101,704)	(12.0)	(2,189)	(4.5)
不獲稅項減扣之支出	21,602	2.5	37,488	76.2
已使用之過往期間估計稅項虧損	(3,352)	(0.4)	(3,358)	(6.8)
未確認之估計稅項虧損	29,495	3.5	39,894	81.1
按本集團有效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1,267	0.2	154	0.3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溢利2,306,62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虧損143,181,000港元)，已於本公司財政報告內處理(附註40)。

1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40,732,165股(二零零九年：1,240,732,165股)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盈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853,278	68,553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採用之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40,732,165	1,240,732,165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存在可攤薄事項，故此計算所呈列之該等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附註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廣播營運 及工程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電腦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5,000	39,975	8,825	11,133	7,892	19,168	161,993
添置		13,588	158	756	-	149	1,251	15,902
出售		-	(185)	(279)	-	(314)	(98)	(876)
撤銷		-	-	-	(11,133)	-	-	(11,133)
匯兌調整		-	-	2	-	1	2	5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88,588	39,948	9,304	-	7,728	20,323	165,891
添置		-	1,459	1,405	-	258	977	4,099
出售		-	(946)	(1,041)	-	(64)	(972)	(3,023)
撤銷		-	(24,263)	-	-	-	-	(24,263)
匯兌調整		-	14	52	-	5	40	111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8,588	16,212	9,720	-	7,927	20,368	142,815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4,513	32,794	6,310	11,133	3,842	16,195	84,787
年內撥備	7	2,162	2,540	952	-	1,387	915	7,956
出售		-	(89)	(81)	-	(282)	(32)	(484)
撤銷		-	-	-	(11,133)	-	-	(11,133)
匯兌調整		-	-	1	-	1	2	4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16,675	35,245	7,182	-	4,948	17,080	81,130
年內撥備	7	2,481	2,685	1,092	-	1,357	1,063	8,678
出售		-	(937)	(929)	-	(39)	(933)	(2,838)
撤銷		-	(24,263)	-	-	-	-	(24,263)
匯兌調整		-	6	38	-	1	31	76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56	12,736	7,383	-	6,267	17,241	62,78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9,432	3,476	2,337	-	1,660	3,127	80,032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1,913	4,703	2,122	-	2,780	3,243	84,761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電腦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62
添置	6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4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1
年內撥備	16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82
年內撥備	16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2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以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按賬面淨值：		
香港	56,615	58,551
澳門	12,817	13,362
	69,432	71,91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香港賬面淨值為56,6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8,551,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附註34)。

已計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傢俬、裝置及設備總額中按融資租賃持有之本集團資產賬面淨值為5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99,000港元)。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商譽

	附註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082
累計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80
年內減值	7	35,20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08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商譽減值測試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商譽已分配至可呈報分類電影製作及發行現金產生單位（「電影製作及發行現金產生單位」），以作減值測試。

電影製作及發行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經高級管理人員批准之增長率計算及包含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增長率乃根據管理人員對市場之預期增長作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為1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電影製作及發行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法採用主要假設，而管理層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之主要假設詳述如下：

預算毛利率 — 預算毛利率獲賦予之價值乃根據過往年度所達到之平均毛利率釐定，並根據預期效率改善及預期市場發展而增加。

貼現率 — 所用貼現率乃除稅前貼現率。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認為根據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之電影製作及發行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商譽之賬面值已全數減值。因此，商譽減值虧損35,202,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894,680	894,68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562,796	4,773,692
減值 #	8,457,476 (2,750,369)	5,668,372 (2,541,818)
	5,707,107	3,126,55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上減值包括就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作出之減值撥備1,855,77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47,225,000港元）。撥備乃經參考附屬公司所持相關資產之估計公平價值按附屬公司之可收回金額之基準釐定。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647,225	1,440,743
已確認減值虧損	208,551	206,4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5,776	1,647,22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該等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資本面值及 所持股份類別	實際資本百分比由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持有	本集團 持有	
Accuremark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 美元 普通股	-	100	證券買賣
華星唱片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	44,394,500 港元 普通股	-	100	音樂製作及發行
東亞娛樂有限公司	香港	2 港元 普通股	-	100	娛樂活動製作
東亞豐麗演出經紀(澳門) 有限公司	澳門	25,000 澳門元 [#]	-	100	娛樂活動製作
East Asia Films Distribut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 美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及 授出電影版權
東亞唱片(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港元 普通股	-	100	音樂製作及發行
East Asia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東亞衛視」)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300 美元 普通股	-	66.67	投資控股
eSun High-Tech Limited	香港	2 港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及 授出電影版權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資本面值及 所持股份類別	實際資本百分比由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持有	本集團 持有	
eSun.com Limited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及 授出電影版權
景耀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912,623,351 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崇曜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普通股	-	85	投資及經營 互聯網網站
青威有限公司	香港/ 澳門	1 港元 普通股	-	100	持有物業
廣州麗信化妝品 有限公司 *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內地	1,260,000 美元#	-	100	化妝品銷售
翠皓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Kaleidoscop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 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持有物業
Media Asia Distribution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80 美元 普通股	-	100	電影發行、授出 電影版權及 電影投資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資本面值及 所持股份類別	實際資本百分比由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持有	本集團 持有	
寰亞電影發行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	100	電影發行及 管理電影片庫
寰亞綜藝娛樂集團 有限公司	百慕達/ 香港	24,000,000港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寰亞電影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	100	電影製作及 投資控股
Media Asia Films (BVI)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7美元 普通股	-	100	電影製作、授出 電影版權 及投資控股
寰亞綜藝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 管理服務
Media Asia Holding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6,831美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鉅星錄像發行(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	100	授出電影產品 及電影版權 及銷售影像產品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資本面值及 所持股份類別	實際資本百分比由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持有	本集團 持有	
Merit Worth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 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紅館藝人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00 港元 普通股	-	75	提供藝人管理服務
Silver Glory Securit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 美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銀興泰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普通股	-	100	授出電視劇 及電影版權
Skymaster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 美元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麗星推廣有限公司	香港	2 港元 普通股	-	100	提供廣告 代理服務 及投資控股
麗星(廣州)廣告 有限公司 *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內地	3,000,000 港元#	-	90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資本面值及 所持股份類別	實際資本百分比由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持有	本集團 持有	
豐麗星恆文化顧問 (北京)有限公司 *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內地	40,000,000 港元 [#]	-	100	提供有關文化活動 之顧問服務
豐麗常升文化顧問 (北京)有限公司 *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6,500,000 元 [#]	-	100	提供有關文化活動 之顧問服務
東亞豐麗演出經紀 (北京)有限公司 *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134,720 元 [#]	-	100	提供演出經紀服務

[#] 所呈列款項乃實收資本。

^{##} 此等附屬公司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為全資外資企業。

^{###} 此附屬公司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為合作合營公司。

* 上列附屬公司之法定財政報告並無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國際成員會計師行審核。

董事認為，上表載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乃對本年度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或為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份。董事認為，如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電影版權

	附註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32,649
添置		6,78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39,437
添置		3,69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130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21,715
年內撥備	7	5,526
年內減值	7	39,62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6,869
年內撥備	7	12,604
年內減值	7	3,03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50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62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568

本集團就電影行業之市況定期審核其電影版權片庫，以評估有關電影版權之可銷售性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相應可收回數額。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電影版權因現時之可銷售性而減值。董事評估電影版權之可收回數額，並據此減值虧損3,03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9,628,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可收回數額乃按自發行及轉授電影版權及其剩餘價值所產生預期未來收益之現值釐定，而現值乃按貼現率約13%(二零零九年：12%)貼現預測現金流量所得。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電影產品

	附註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43,536
添置		1,195
轉撥自拍攝中電影	27	84,53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29,270
添置		1,720
轉撥自拍攝中電影	27	120,03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1,025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3,106
年內撥備	7	77,62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0,732
年內撥備	7	93,463
年內減值	7	10,06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4,26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76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53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包括以可變現淨值列賬之電影產品 86,765,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無)。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音樂版權

	附註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14,034
添置		11,2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25,234
添置		15,2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434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478
年內撥備	7	4,50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985
年內撥備	7	4,825
年內減值	7	33,09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90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53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249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音樂版權行業之市況對其音樂版權庫進行審閱，以評估有關音樂版權之可銷售性及相應可收回數額。本公司董事認為音樂版權因現時之可銷售性而減值。董事評估音樂版權之可收回數額，並據此減值虧損33,09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可收回數額乃按自音樂版權所產生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釐定，而現值乃按貼現率約13%貼現。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463,242	494,344
收購時產生之商譽	2,359	2,359
	465,601	496,703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571,568	548,215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	(49)
	1,037,169	1,044,869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 流動部份	513	1,844

與共同控制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一筆為數49,71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992,000港元)之款項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之基準年利率計息外，該等結餘均為免息。該等應收／(應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共同控制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之詳情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運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權益	實際 投票權	分佔溢利	
Cyber Neighbour Limited	每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60*	50 [†]	60*	投資控股
Cyber One Agents Limited (「Cyber One」)	每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60*	50 [†]	60*	投資控股
東亞衛視有限公司 (「EAST (Macau)」)	6,000,000澳門元 配額之註冊資本	澳門	60*	50 [†]	60*	投資及發展 澳門一幅土地
星麗門(香港) 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香港	60*	50 [†]	60*	提供管理服務

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均全部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有關披露指由擁有66.67%權益之附屬公司持有該等共同控制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及分佔溢利比例。

† 有關披露指本集團就該等共同控制公司之實際投票權，就主要決策而言，(以合約方式)規定須所有合營夥伴批准或追認。

董事認為上表所載之本集團共同控制公司對本年度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或為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份。董事認為，如列出其他共同控制公司之詳情將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透過擁有66.67%權益之附屬公司東亞衛視持有Cyber One(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公司)及其附屬公司(「Cyber One集團」)之60%權益。CapitaLand Integrated Resorts Pte. Ltd.(「CapitaLand」)持有東亞衛視餘下33.33%權益。New Cotai, LLC(「New Cotai」)為持有Cyber One集團40%股權之美國合營夥伴。

Cyber One透過其於EAST (Macau) 之權益持有澳門一幅土地，而本集團欲見其將發展成零售綜合大樓、酒店、電視製片廠、演奏廳、會展及展覽中心(統稱「澳門星麗門」)。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東亞衛視與New Cotai之爭議持續，故該項目基本上並無實質進展。有關爭議目前為訴訟事宜，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46。

下表說明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337,029	343,700
非流動資產	816,488	789,489
流動負債	(630,668)	(603,015)
非流動負債	(59,607)	(35,830)
資產淨值	463,242	494,344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營業額	88,289	86,574
其他收益	2,249	8,117
總支出	(121,571)	(137,582)
稅項	(320)	(422)
除稅後虧損	(31,353)	(43,313)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4,343,849	3,152,57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457	57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606)
	4,345,306	3,152,538

與聯營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該等財政報告獲批准日期，聯營公司之上市股份市值分別約為1,061,34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86,400,000港元)及1,126,66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21,600,000港元)。

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之詳情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麗豐」)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開曼群島	40.58	附註
附註：麗豐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麗豐附屬公司年內之主要業務包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物業發展作出售及物業投資作出租用途。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麗新發展」)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普通股	香港	36.72	物業投資 及發展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董事認為上表所載之本集團聯營公司對本年度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或為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份。董事認為倘列出其他聯營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誠如財政報告附註9之進一步詳情所述，在股份交換交易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完成後，麗新發展不再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而麗豐則已成為本集團擁有40.58%權益之聯營公司。

於麗豐之投資

麗豐集團之財政年度年結日為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佔麗豐集團自完成日期起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業績之權益已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政報告內。就本集團以權益會計法將麗豐集團之業績入賬而言，麗豐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已對其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間之重大交易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佔麗豐集團之溢利計入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內為139,66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佔麗豐集團之淨資產乃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中。

於麗新發展之投資

麗新發展集團之財政年度年結日為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佔麗新發展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完成日期(二零零九年：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止期間業績之權益已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政報告內。就本集團以權益會計法將麗新發展集團之業績入賬而言，麗新發展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已對其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及完成日期之間(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間(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之重大交易作出調整。

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七日起至完成日期止，麗新發展與本公司出現互控狀況。於完成日期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麗新發展之權益為36.72%，而麗新發展集團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6.08%。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佔麗新發展集團之溢利計入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內，經計及本集團與麗新發展集團間之互控影響後，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完成日期止期間之有關金額為402,68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22,104,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佔麗新發展集團之淨資產乃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中。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下表說明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其已審核之財政報告(如有)或管理賬目：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	14,276,459	10,967,195
負債	(5,588,964)	(3,652,091)
營業額	891,670	649,742
溢利/(虧損)	1,528,020	(183,497)

上述財務資料其中包括：

- (a) 麗豐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麗新發展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與負債；及
- (b) 麗新發展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完成日期止期間及麗豐集團自完成日期起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營業額及溢利(二零零九年：麗新發展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溢利)。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麗新發展集團就授予其聯營公司之融資約216,60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無)向銀行提供擔保。

22.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值	77,946	61,088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價值	-	29,250
	77,946	90,338

上述投資包括獲指定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無固定到期日或票面利息之股本證券投資。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可供出售投資(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上市股本投資賬面值77,94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1,088,000港元)乃按成本值減去減值列賬，原因為合理公平價值估計之範圍之變數非常重大，以致董事認為公平價值並無法可靠地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平價值收益為15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5,355,000港元)。重估收益25,50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於變現可供出售投資時由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29,250,000港元之一項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乃根據直接可觀察市場數據估計。

23. 應收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11,000	11,000

應收貸款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本金17,000,000港元。該貸款為免息，並須於要求時償還。該貸款就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之合營安排時授出。借款人已就應收貸款向本集團轉讓若干電視劇之若干經濟權益及利益。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償還6,000,000港元。

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4.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605	2,101
在製品	271	459
製成品	2,441	1,209
	5,317	3,769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投資，按市值	2,083	2,809

上述股本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分類為持作買賣。

於該等財政報告獲批准日期，本集團短期投資之市值約為1,73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737,000港元)。

26. 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債務證券		
非上市	51,561	48,083
海外上市	-	72,641
	51,561	120,724
上市債務證券之市值	不適用	71,71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約為1.7%(二零零九年：3.7%)，而該等債務投資將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到期。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拍攝中電影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30,823	93,714
添置		81,928	122,427
轉撥至電影產品	18	(120,035)	(84,539)
減值	7	(1,059)	(77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1,657	130,823

28. 應收賬項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126,049	92,448
減值	(3,313)	(3,352)
	122,736	89,096

本集團對其客戶之貿易條款大部份以信貸形式訂立。發票一般於發出後30至90天內應付，若干具良好記錄客戶除外，其條款乃延至120天。各客戶均有各自之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謀求對其未償還應收賬項維持嚴緊控制，並以信貸監管政策減低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亦經常檢討過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及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賬項涉及眾多不同客戶，故信貸風險並不集中。應收貿易賬項乃不計息。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應收賬項(續)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付款到期日編製之應收貿易賬項減去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未逾期及未減值	40,858	53,418
逾期1天至90天	54,873	19,961
逾期90天以上	27,005	15,717
	122,736	89,096

應收貿易賬項內包括應收有關連公司款項28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79,000港元)。該等結餘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受與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者類似之信貸條款規限。

應收貿易賬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352	3,283
呆賬撥備	7	116	71
呆賬撥備撥回	7	-	(2)
撇銷		(235)	-
匯兌調整		8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3	3,352

計入上述應收貿易賬項之減值撥備為賬面總值3,31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352,000港元)之3,31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18,000港元)之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項之撥備。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項與拖欠還款之客戶有關，而僅一小部份或並無任何部份之應收賬項預期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應收賬項(續)

未逾期及未減值之應收賬項與眾多並無近期拖欠記錄之分散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項與眾多與本集團有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

2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按金、預付款項及墊付藝人管理、 音樂製作及電影製作款項	68,673	74,523	-	-
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141,237	131,125	11,366	10,559
	209,910	205,648	11,366	10,559
列作流動部份之部份	(110,163)	(103,286)	(708)	(701)
非流動部份	99,747	102,362	10,658	9,858

計入藝人管理墊款及其他應收賬項為撥備 19,396,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34,644,000 港元)。

墊付藝人管理、音樂製作及電影製作款項以及其他應收賬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續)

墊款及其他應收賬項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4,644	39,856
墊付藝人款項撥備(附註7)	-	597
墊付藝人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撥備之撥回	(2,845)	(455)
撇銷	(12,403)	(5,35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96	34,644

計入上述墊款及其他應收賬項撥備為賬面總值19,39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5,164,000港元)之19,39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644,000港元)之個別已減值應收賬項之撥備。個別已減值應收賬項及與應收賬項部份有關之墊款不預期可收回。

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3,810	169,969	13,203	25,339
定期存款	868,294	1,184,068	773,333	978,219
減：銀行貸款之已抵押定期 存款(附註34)	1,102,104	1,354,037	786,536	1,003,558
	(12,960)	(12,60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89,144	1,341,437	786,536	1,003,55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算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55,68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6,607,000港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付匯及售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存款(續)

存放於銀行之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息率計算之浮動息率賺取利息。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短期定期存款為期介乎一日至三個月不等，並各自按短期定期存款息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已存入信譽良好而並無近期拖欠記錄之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31.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收到購買之貨品及服務當日編製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少於30天	20,533	13,396	-	-
31天至60天	288	1,310	-	-
61天至90天	13	-	-	-
90天以上	1,015	762	-	-
	21,849	15,468	-	-
應付麗新製衣款項(附註)	78,353	-	78,353	-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440,797	396,215	5,778	1,991
	540,999	411,683	84,131	1,991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乃不計息，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

附註：

該結餘指應付麗新製衣之股份交換交易(附註9)之代價結餘。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償還。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應付融資租賃

本集團租用其若干傢俬、裝置及設備。此等租約列為融資租賃，而餘下租約期約三年。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之未來租約付款最低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本集團

	租約付款 之最低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租約付款 之最低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租約付款之 最低額現值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租約付款之 最低額現值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132	94	130	92
第二年	120	75	120	73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4	123	194	123
融資租賃付款之最低總額	446	292	444	288
未來融資費用	(2)	(4)		
應付融資租賃總淨額	444	288		
列作流動負債之部份	(130)	(92)		
非流動部份	314	196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承兌票據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承兌票據	-	32,319

於過往年度，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承兌票據，作為收購大量音樂版權及獲得一名藝人歌曲錄音權之部份應付代價。

本金額為3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按年利率3.5%計息。承兌票據連同其應計利息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數清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承兌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34. 計息銀行貸款

	實際合約利率(%)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5.00	4.37	11,820	11,418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析：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11,820	11,418

銀行貸款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一年內償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抵押其定期存款12,96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600,000港元)作擔保(附註30)。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本集團現有之銀行融資(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乃以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總額56,6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8,551,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之固定押記作擔保(附註14)。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計息其他貸款

	實際合約利率(%)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5.00	5.00	161,321	155,673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析：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其他貸款：		
應要求	-	155,673
第二年	161,321	-
	161,321	155,673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其他貸款為應付已故林百欣先生之款項，除112,938,000港元款項以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最優惠利率年息計息外，該等款項為免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本集團要求，林百欣先生之遺產執行人已向本集團確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一年內，將不會要求償還尚未償還之其他貸款或有關利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之其他貸款及有關利息乃應要求償還。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認沽期權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認沽期權，按公平價值計算	143,684	118,328
分類為：		
非流動負債	-	118,328
流動負債	143,684	-
	143,684	118,328

就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二日以現金代價658,757,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CapitaLand出售東亞衛視三分之一股權(「CapitaLand交易」)而言，本集團按零代價向CapitaLand授出一項權利(惟並非責任)向本集團出售或交回(「認沽期權」)CapitaLand當時持有之所有(而非部份)東亞衛視股份，以換取交回：

- (i) 就該等股份支付之購買代價；及
- (ii) 截至當時作出之任何關聯合營資本注資，扣除CapitaLand就該等股權擁有或已收之任何利益。

東亞衛視之主要資產為其於Cyber One之投資，Cyber One透過其於EAST (Macau)之直接及間接權益而持有澳門一幅將發展為澳門星麗門之土地。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CapitaLand已按其於Cyber One實際權益20%之比例，向東亞衛視作出總注資約31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12,000,000港元)。

認沽期權僅可在若干個別情況下行使，包括若於CapitaLand交易完成後54個月內(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一日前)未能取得土地批授修訂而未能取得若干文件(如澳門星麗門之入伙紙)。認沽期權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刊發之通函內。尋求土地批授修訂旨在將可發展建築面積由原先刊憲面積增加。

董事認為認沽期權之公平價值取決於若干事件發生之可能性及時間(包括EAST (Macau)會否及何時取得澳門星麗門之(刊憲)土地批授修訂以及行使認沽期權之可能性)。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認沽期權(續)

經考慮本集團與 New Cotai 間之訴訟，包括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提起之法律程序及 New Cotai 與有關人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提起之法律程序，以及有關取得上述土地批授修訂之當前進度及不確定性後(詳情列於財政報告附註46)，董事已重新評估認沽期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為143,68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8,328,000港元)。年內認沽期權之公平價值虧損25,3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8,328,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認沽期權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乃(i)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釐定，主要數據包括Cyber One相關物業之預計估價、預期波幅及無風險利率；及(ii)參考本公司之董事對行使認沽期權之可能性作出之估計釐定。

37. 遞延稅項資產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之變動如下：

	附註	本集團 稅項虧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23	753
年內支出收益表之遞延稅項	11	(94)	(3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	42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產生之稅項虧損為1,099,85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67,299,000港元)，可無限期抵銷產生該等虧損之各公司之日後應課稅溢利。由於該等虧損乃產生於已有一段相當時間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且認為未必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該等稅項虧損，故遞延稅項資產未被確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之海外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之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該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盈利。倘中國內地與海外投資者之司法權區訂立稅務條約，則較低之預扣稅可能適用。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為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產生之盈利分派之股息繳付預扣稅。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遞延稅項資產(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須繳納預扣稅之本集團中國內地成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之未付盈利而應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盈利之可能性不大。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有關而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之暫時差異總額合共約為3,40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127,000港元)。

38. 股本

股份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	1,000,000	2,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1,240,732	620,366	1,240,732	620,366

購股權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計劃已發行購股權之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39。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合資格僱員、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代理人或顧問，以及本集團股東或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參與者」）提供擁有本公司股份之機會，並協助(i)鼓勵參與者提升其表現及效率；及(ii)招攬及挽留其貢獻對本公司長遠增長及盈利能力而言屬重要之參與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採納日期」）獲本公司採納，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起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者外，該購股權計劃將由後者之日期起10年內有效。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如下：

- (a)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除非該10%上限獲股東批准而更新則屬例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每名參與者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凡進一步授出超逾該上限之購股權須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 (b)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授出之購股權，必須事先經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0.1%，或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之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 (c) 承授人可於提呈授予購股權建議當日起計28日內連同1港元之代價付款接納建議。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
- (d) 任何購股權之認購（或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少於(i)於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之最高者。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根據購股權計劃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5.42	13,340	5.20	25,056
年內授出	1.67	7,440	-	-
年內行使	-	-	-	-
年內失效	6.01	(3,246)	5.54	(2,8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72	17,534	5.15	22,165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零年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5,668	4.68	1-1-10至31-12-10 ^{##}
1,889	5.42	1-1-10至31-12-10 ^{##}
1,268	6.18	1-1-10至31-12-10 ^{##}
1,269	6.52	1-1-11至31-12-11
2,480	1.40	1-1-11至31-12-13
2,480	1.70	1-1-12至31-12-13
2,480	1.90	1-1-13至31-12-13
<u>17,534</u>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零九年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5,668	4.43	1-1-09 至 31-12-09 [#]
1,889	4.92	1-1-09 至 31-12-09 [#]
1,268	5.83	1-1-09 至 31-12-09 [#]
1,623	5.83	31-5-09 至 30-5-10 ^{###}
5,668	4.68	1-1-10 至 31-12-10
1,889	5.42	1-1-10 至 31-12-10
1,268	6.18	1-1-10 至 31-12-10
1,623	6.18	31-5-10 至 30-5-11 ^{###}
1,269	6.52	1-1-11 至 31-12-11
<u>22,165</u>		

*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在進行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有其他類似變動時作出調整。

[#] 合共 8,825,834 份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行使期屆滿時已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

^{##} 合共 8,825,838 份購股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行使期屆滿時已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

^{###} 1,622,797 份行使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日之購股權及 1,622,797 份行使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之購股權已因參與者終止受僱而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價值為 2,323,000 港元。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購股權費用 2,078,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3,694,000 港元)(附註 40)。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授出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乃於授出日期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並經考慮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後予以估計。下表載列所採用模式所計入之數據：

授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股息率 (%)	—
預期波幅 (%)	58.17%
過往波幅 (%)	58.17%
無風險利率 (%)	1.59%
購股權預期年期 (年)	3.7年
股份收市價 (每股港元)	1.02

購股權之預期年期乃根據過往三年之過往數據計算，未必反映可能出現之行使模式。

計量公平價值時並無納入已授出購股權之其他特點。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有 17,533,648 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約 1.41%。按本公司現行資本架構計算，全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分別導致發行 17,533,648 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以及額外股本約 8,767,000 港元及股份溢價約 56,407,000 港元 (扣除發行費用前)。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合共 8,825,838 份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經失效。於批准該等財政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擁有 8,707,810 份購股權，佔本公司於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約 0.70%。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儲備

本集團

	附註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227,678	891,289	29,515	159,613	27,513	-	(634,743)	4,700,865
年內溢利		-	-	-	-	-	-	68,553	68,55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調整		-	-	-	-	(248)	-	-	(248)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	-	-	25,355	-	-	-	25,355
分佔聯營公司之儲備變動		-	-	(1,845)	71,672	(166)	-	2,410	72,071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儲備變動		-	-	-	-	6	-	-	6
年內總全面收益／(虧損)		-	-	(1,845)	97,027	(408)	-	70,963	165,737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39	-	-	3,694	-	-	-	-	3,694
購股權失效時儲備撥回		-	-	(15,778)	-	-	-	15,778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227,678	891,289	15,586	256,640	27,105	-	(548,002)	4,870,296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儲備(續)

本集團(續)

附註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虧損(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227,678	891,289	15,586	256,640	27,105	-	(548,002)	4,870,296
年內溢利	-	-	-	-	-	-	853,278	853,27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調整	-	-	-	-	2,861	-	-	2,861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	-	-	150	-	-	-	150
變現可供出售投資時儲備撥回	-	-	-	(25,505)	-	-	-	(25,505)
分佔聯營公司之儲備變動	-	-	(175)	49,736	91,886	2,100	400	143,947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儲備變動	-	-	-	-	251	-	-	25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儲備撥回	-	-	(4,715)	(281,021)	(1,696)	(2,100)	6,815	(282,717)
年內總全面收益/(虧損)	-	-	(4,890)	(256,640)	93,302	-	860,493	692,265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39	-	2,078	-	-	-	-	2,078
購股權失效時儲備撥回	-	-	(10,147)	-	-	-	10,147	-
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 一間附屬公司之部份權益	-	-	-	-	-	13,754	-	13,75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7,678	891,289	2,627	-	120,407	13,754	322,638	5,578,393
滾存於：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4,227,678	891,289	2,627	-	28,553	13,754	394,374	5,558,275
共同控制公司	-	-	-	-	388	-	(209,267)	(208,879)
聯營公司	-	-	-	-	91,466	-	137,531	228,99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7,678	891,289	2,627	-	120,407	13,754	322,638	5,578,393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4,227,678	891,289	10,696	25,355	25,692	-	(2,131,240)	3,049,470
共同控制公司	-	-	-	-	137	-	(177,914)	(177,777)
聯營公司	-	-	4,890	231,285	1,276	-	1,761,152	1,998,60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7,678	891,289	15,586	256,640	27,105	-	(548,002)	4,870,296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乃指一九九六年十一月本集團重組時所購入之股份價值超出本公司換股時所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儲備(續)

本公司

	附註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227,678	845,455	22,780	(1,625,462)	3,470,451
年內虧損及年內總全面虧損	12	-	-	-	(143,181)	(143,181)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39	-	-	3,694	-	3,694
購股權失效時儲備撥回		-	-	(15,778)	15,778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227,678	845,455	10,696	(1,752,865)	3,330,964
年內溢利及年內總全面收益	12	-	-	-	2,306,626	2,306,626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39	-	-	2,078	-	2,078
購股權失效時儲備撥回		-	-	(10,147)	10,147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7,678	845,455	2,627	563,908	5,639,668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乃指一九九六年十一月根據本集團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股份之公平價值超出本公司換股時所發行股份面值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在若干情形下可繳入盈餘作出分派。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根據股份交換交易(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9)應付麗新製衣之代價金額78,353,000港元尚未付款，並計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項下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 (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付款項15,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200,000港元)轉撥至音樂版權。
- (iii)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於租約開始時資本總值為28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34,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融資租約安排。
- (iv)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付款項4,131,000港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42. 承擔

-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有關下列項目之承擔：		
購置傢俬、裝置及設備	57	50
應付一間即將成立共同控制公司之注資	11,752	5,681
可供出售投資之注資	69	16,856
	11,878	22,587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Cyber One之股東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確認New Cotai Entertainment, LLC 行使租賃選擇權為有效，有條件修訂規管租賃文件之若干條文，並提供修訂將成為有效之機制。諒解備忘錄亦有條件規定按個別基準將澳門星麗門項目之各股東按比例注資由200,000,000美元增加至500,000,000美元，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及就決定性文件進行進一步磋商以反映及詳述諒解備忘錄所協定之事宜。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 承擔(續)

(a) (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New Cotai 根據諒解備忘錄之條文向諒解備忘錄之有關訂約方發出終止通知(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而決定性文件於指定時間內仍未落實。然而，諒解備忘錄之若干條文仍然有效及繼續對訂約方具有約束力。截至目前為止，澳門星麗門股東僅已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六日訂立之原 Cyber One 合資協議之條款，墊支 200,000,000 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出資 80,000,000 美元，與其實際權益 40% 成比例。

本集團分佔上文並無載列之共同控制公司本身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280,834	279,340

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按經營租約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室物業。物業之租約議定為期介乎一至十年(二零零八年：一至三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按不可撤回之經營租約須於以下年度支付之未來租約付款之最低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779	7,161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7,562	5,810
	16,341	12,971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941	2,931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093	4,677
	5,034	7,608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按類別劃分之財務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財務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資產

	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表之 財務資產 — 持作買賣 千港元	持有至 到期投資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附註20)	-	-	571,568	-	571,56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21)	-	-	1,457	-	1,457
可供出售投資	-	-	-	77,946	77,946
應收賬項	-	-	122,736	-	122,736
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賬項之財務資產	-	-	80,520	-	80,52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	2,083	-	-	-	2,083
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	-	51,561	-	-	51,561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	-	513	-	513
應收貸款	-	-	11,000	-	11,000
已抵押存款	-	-	12,960	-	12,9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1,089,144	-	1,089,144
	2,083	51,561	1,889,898	77,946	2,021,488

財務負債

	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表 之財務負債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之財務 負債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應付賬項	-	21,849	21,849
其他應付賬項	-	125,285	125,285
應付融資租賃	-	444	444
計息銀行貸款	-	11,820	11,820
計息其他貸款	-	161,321	161,321
認沽期權	143,684	-	143,684
	143,684	320,719	464,403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按類別劃分之財務工具(續)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資產

	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表之 財務資產 — 持作買賣 千港元	持有至 到期投資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附註20)	-	-	548,215	-	548,21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21)	-	-	570	-	570
可供出售投資	-	-	-	90,338	90,338
應收賬項	-	-	89,096	-	89,096
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賬項之財務資產	-	-	63,664	-	63,664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	2,809	-	-	-	2,809
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	-	120,724	-	-	120,724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	-	1,844	-	1,844
應收貸款	-	-	11,000	-	11,000
已抵押存款	-	-	12,600	-	12,6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1,341,437	-	1,341,437
	2,809	120,724	2,068,426	90,338	2,282,297

財務負債

	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表 之財務負債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之財務 負債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附註20)	-	49	4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21)	-	606	606
應付賬項	-	15,468	15,468
其他應付賬項	-	43,711	43,711
應付融資租賃	-	288	288
計息銀行貸款	-	11,418	11,418
計息其他貸款	-	155,673	155,673
承兌票據	-	32,319	32,319
認沽期權	118,328	-	118,328
	118,328	259,532	377,860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按類別劃分之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6)	5,707,020	3,126,467
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之財務資產	78	1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86,536	1,003,558
	6,493,634	4,130,041

財務負債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按攤銷 成本列賬之 財務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按攤銷 成本列賬之 財務負債 千港元
計息其他貸款	161,321	155,673
承兌票據	-	32,319
	161,321	187,992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公平價值等級

本集團就釐定及披露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採用以下等級：

級別一：按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量之公平價值

級別二：無論是直接或間接按估價技術計量之公平價值，而該技術採用任何對已記錄公平價值具重大影響之數據均可觀察

級別三：按估價技術計量之公平價值，而該技術採用所有對已記錄公平價值具重大影響之數據均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數據）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資產：

本集團

	級別一 千港元	級別二 千港元	級別三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				
股本投資(附註25)	2,083	-	-	2,083
二零零九年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附註22)	-	29,250	-	29,25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				
股本投資(附註25)	2,809	-	-	2,809
	2,809	29,250	-	32,059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負債：

本集團

	級別一 千港元	級別二 千港元	級別三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認沽期權(附註36)	-	-	143,684	143,684
二零零九年				
認沽期權(附註36)	-	-	118,328	118,328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公平價值等級 (續)

年內按級別三計量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如下：

認沽期權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虧損	118,32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18,328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虧損	25,35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3,684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計息銀行貸款、計息其他貸款、認沽期權、融資租約、承兌票據、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該等財務工具之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之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多項其他財務資產及負債，如因其營運而直接產生之應收賬項及應付賬項，以及由本集團持作投資用途之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

本集團財務工具所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定期舉行會議，以分析及制定管理本集團所面臨風險之措施。整體而言，本集團在其風險管理上引用保守策略。為使本集團將所面臨之風險減至最低，故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財務工具作買賣用途。董事已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風險之政策，並概述如下：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利率風險

公平價值利率風險為財務工具之價值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財務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由於本集團有若干計息資產，故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將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本集團亦因長期貸款而產生利率風險。按可變動利率發出之貸款令本集團須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現時，本集團無意尋求為其利率波動風險進行對沖。然而，本集團將定期檢討經濟情況及其利率風險組合，並將於將來需要時考慮適當之對沖措施。

下表顯示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對浮息定期存款、應收貸款及貸款之影響)，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權益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敏感度。

	本集團			本公司	
	利率增加 (百分比)	除稅前 溢利增加 千港元	權益增加 千港元	利率增加 (百分比)	權益增加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以港元列值之定期存款、 應收貸款及貸款	0.5%	3,966	3,966	0.5%	3,302
二零零九年					
以港元列值之定期存款、 應收貸款及貸款	0.5%	5,299	5,299	0.5%	4,326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外匯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交易以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須承受因人民幣兌港元風險所產生之外匯風險。

現時，本集團無意尋求為其外匯波動風險進行對沖。然而，本集團將定期檢討經濟情況及其外匯風險組合，並將於將來需要時考慮適當之對沖措施。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權益對人民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敏感度。

	人民幣 匯率增加 %	權益增加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弱	5	6,793
二零零九年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弱	10	12,034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有意以信貸期形式進行交易之客戶均須接受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賬項結餘，故本集團所面臨之壞賬風險不大。

本集團其他財務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賬項)之信貸風險因對手方拖欠而產生，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續)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毋須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情況乃按客戶／對手方、地區及行業管理。由於本集團應收貿易賬項之客戶基礎廣泛分散於不同行業及工業，故本集團內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有關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所產生本集團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數據分別於財政報告附註28及29中披露。

(i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目標為確保足夠資金以應付與其財務負債相關之承擔。本集團持續密切監察現金流量。本集團將透過金融市場或將其資產變現(如需要)籌集資金。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已訂約惟未貼現款項計算之財務負債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

	應要求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3個月至			總計 千港元
		3個月內 千港元	12個月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	20,834	1,015	-	21,849
其他應付賬款	46,932	78,353	-	-	125,285
應付融資租賃	-	-	132	314	446
計息銀行貸款	-	-	11,820	-	11,820
計息其他貸款	-	-	-	166,968	166,968
認沽期權*	-	-	143,684	-	143,684
	46,932	99,187	156,651	167,282	470,052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

	應要求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總計 千港元
		3個月內 千港元	12個月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49	-	-	-	4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606	-	-	-	606
應付貿易賬項	-	14,706	762	-	15,468
其他應付賬款	43,711	-	-	-	43,711
應付融資租賃	-	-	94	198	292
計息銀行貸款	-	-	11,418	-	11,418
計息其他貸款	155,673	-	-	-	155,673
承兌票據	-	-	32,319	-	32,319
認沽期權*	-	-	-	118,328	118,328
	200,039	14,706	44,593	118,526	377,864

* 倘認沽期權成為可行使並獲行使，則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條件本集團應付之已訂約總金額將約為971,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71,000,000港元)。認沽期權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政報告附註36內。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根據已訂約惟未貼現款項計算之財務負債到期日如下：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總計 千港元
	應要求 千港元	3個月內 千港元	12個月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計息其他貸款	-	-	-	161,321	161,321

	二零零九年				總計 千港元
	應要求 千港元	3個月內 千港元	12個月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計息其他貸款	155,673	-	-	-	155,673
承兌票據	-	-	32,319	-	32,319
	155,673	-	32,319	-	187,992

(v)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乃股本證券之公平價值因股票指數水平及個別證券價值變化而下降之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承受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附註25)及可供出售投資(附註22)之個別股本投資所產生之股本價格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上市投資於聯交所上市，並按市場報價估價。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v) 股本價格風險(續)

下表顯示按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計算，對股本投資公平價值每增加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及未計對稅項之任何影響）之敏感度。

	股本投資 賬面值 千港元	除稅前 溢利增加 千港元	權益增加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上市投資：			
香港 — 持作買賣	2,083	104	104
二零零九年			
上市投資：			
香港 — 持作買賣	2,809	140	140
按公平價值計算之非上市投資			
— 可供出售	29,250	1,237	1,237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的是為了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並維持健康之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營運。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計息銀行貸款、計息其他貸款及承兌票據）、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以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本集團會根據經濟及金融市場狀況之轉變管理資本結構以及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通過調整對股東派發之股息、發行新股、籌措新貸款或變賣其資產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本集團亦定期監察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比率為本集團之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2.14（二零零九年：2.96）。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過程並無轉變。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 訴訟

(a) 與 New Cotai 之訴訟

東亞衛視為擁有 Cyber One 60% 權益之控股公司，其中 66.7% 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而 33.3% 權益則由 CapitaLand Limited 之全資附屬公司 CapitaLand 持有。New Cotai 為持有 Cyber One 40% 權益之美國合營夥伴。

負責澳門星麗門項目之共同控制合營公司 Cyber One 仍未收到澳門政府有關其申請土地批授修訂之批准，有關修訂旨在修改土地用途及將地盤之可發展建築面積由原先刊憲面積增加至約 6,000,000 平方呎。澳門政府已就該申請要求，且重複要求合營公司提供有關項目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而東亞衛視及 New Cotai 尚未就有關詳情制定雙方協定之回應。儘管東亞衛視及 New Cotai 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各自向澳門政府遞交資料，惟至今尚未得到任何具體回覆。倘項目重新動工需額外延期，則澳門政府會否及將如何行使其權力（包括但不限於其重新取回土地之權力）仍為未知之數。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東亞衛視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對 New Cotai 及於該公司擁有權益之人士（「New Cotai 一方」）展開法律程序（HCA 2189/2009）。東亞衛視向其申索違反或引起違反合約之損害賠償約 689,000,000 港元，並以衍生訴訟之方式代表 Cyber One 集團之成員公司向其中索違反對 Cyber One 集團成員公司負有之誠信責任和不誠實地協助違反有關誠信責任之損害賠償約 2,385,000,000 美元（約 18,600,000,000 港元）。東亞衛視亦正透過呈請（根據 HCMP 2218/2009）尋求頒令 New Cotai 將其於 Cyber One 集團之權益轉讓予東亞衛視。採取有關程序乃本公司為保障東亞衛視於澳門星麗門項目發展及繼續進行之利益。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 訴訟(續)

(a) 與 New Cotai 之訴訟(續)

New Cotai 一方已向法院提出多項非正審申請質疑若干有關申索。根據法院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之判決，法院已剔除若干申索，包括本公司代表 Cyber One 集團成員公司提出之衍生申索。前述判決倘並無於上訴被推翻，則將妨礙東亞衛視繼續進行於香港之衍生申索。然而，東亞衛視可考慮於 Cyber One 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之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繼續進行衍生申索。倘東亞衛視透過訟訴成功取得 Cyber One 集團之控制權，則東亞衛視可促使 Cyber One 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直接在香港繼續進行申索。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東亞衛視已就前述判決取得上訴許可，上訴時間已訂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及十三日。東亞衛視將積極進行上訴。其已注意到，New Cotai 一方並無就有關違反合約之損害賠償約 689,000,000 港元之申索申請提出質疑。

New Cotai 一方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提出抗辯，東亞衛視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對此作出回應，而 New Cotai 一方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進一步作出答辯。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New Cotai 及相關人士向東亞衛視、本公司及相關方提出三宗訴訟：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New Cotai Entertainment LLC 於香港高等法院對 EAST (Macau)、本公司、東亞衛視、CapitaLand 及 CapitaLand Limited 展開訴訟(HCA 1545/2010)，尋求強制履行簽立賭場租約以及申索違反合約及誘使或引起違反合約而未能執行賭場租約之損害賠償。本公司及東亞衛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提出抗辯，New Cotai Entertainment LLC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對此作出回應，而 EAST (Macau) 並未作出申述。CapitaLand 各公司則由 Freshfields 代表，正在申請駁回向其發送法律程序文件。

東亞衛視及本公司之抗辯概述如下：

1. 在 EAST (Macau) 未能取得刊憲土地批授修訂，且澳門星麗門項目尚未開始實質發展之情況下，EAST (Macau) 簽立賭場租約後是否應立即承擔負債尚存有疑問；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 訴訟(續)

(a) 與 New Cotai 之訴訟(續)

2.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之電子郵件，合營企業之法律顧問認為，因目標物業尚未可用，故賭場租約之有效性尚存在疑問，並建議 EAST (Macau) 應就此事尋求外界法律意見；
3. 東亞衛視任命之 Cyber One 董事已盡力促使 EAST (Macau) 就其訂立賭場租約之責任及根據該租約之義務尋求適當之法律意見，並已按此合理行事；
4. 然而，New Cotai 及 New Cotai Entertainment LLC 雙方已妨礙及阻撓東亞衛視就此作出行動；及
5. 因此，EAST (Macau) 未能獲得獨立意見，故並無簽立賭場租約。

東亞衛視及本公司認為其抗辯有充分理據，尤其是在澳門星麗門項目之現況方面。

同樣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New Cotai 任命之 Cyber One 董事對 Cyber One 及東亞衛視展開訴訟(HCA 1546/2010)，就東亞衛視對其展開之法律程序進行抗辯而產生之所有費用及開支尋求彌償。東亞衛視之法律顧問建議，東亞衛視不應被附屬訴訟引開注意力，而應主要著重於核心法律程序。因此，東亞衛視原則上同意 Cyber One 可償付 New Cotai 任命之董事提出之索償作為彌償，惟須附帶若干條件。例如，New Cotai 任命之董事必須證明其法律費用之產生乃屬合理及適當，並須向 Cyber One 董事會提供充分證據證明有關費用之性質。此外，Cyber One 作出任何付款之前提是，New Cotai 任命之董事必須承諾，倘最終在司法上確定該等董事不可獲得有關彌償，則彼等須將有關法律費用退還予 Cyber One。

New Cotai 任命之董事已拒絕同意東亞衛視提出之若干條件。例如，彼等不同意其法律費用必須為合理產生，亦未約定向 Cyber One 或東亞衛視出示任何該等費用之詳情。因此，東亞衛視不可能與 New Cotai 任命之董事解決此事。於是，東亞衛視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提出防護抗辯。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 訴訟(續)

(a) 與 New Cotai 之訴訟(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New Cotai 亦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反呈請 (HCMP 2185/2010)，尋求頒令東亞衛視將其於 Cyber One 集團之權益轉讓予 New Cotai。New Cotai 之呈請實質上是東亞衛視呈請之翻版。法院表示，兩項呈請將同時舉行聆訊，且每項呈請中提交之證據亦會作為另一項呈請之證據。因此，New Cotai 提交以支持其本身呈請之證據亦屬於東亞衛視呈請之反面證據，而東亞衛視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提交之證據為 New Cotai 呈請之反面證據。New Cotai 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或之前提交回覆證據。

New Cotai 一方亦接納東亞衛視及本公司之建議，即上述所有訴訟程序 (即 HCA 2189/2009、HCA 1545/2010、HCA 1546/2010、HCMP 2218/2009 及 HCMP 2185/2010) 將同時舉行聆訊，且呈請程序中提交之證據亦將作為高等法院三宗訴訟 HCA 2189/2009、HCA 1545/2010 及 HCA 1546/2010 之證據。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三宗訴訟案在高等法院作出文件透露。當事人同意在法庭席前出席，日子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後儘快提交，以討論將有關呈請及高等法院三宗訴訟排期審訊之指示，當中包括專家證供指示。審訊日期尚未確定。預計該等程序在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前不會開庭審訊。

所有該等程序之結果本身仍不確定。然而，董事仍然相信，東亞衛視之核心申索有充分理據，提出訴訟乃保障本公司全體股東之權益及最終維持澳門星麗門項目之潛力之必要之舉。此外，倘項目重新動工需額外延期，則澳門政府會否及將如何行使其權力 (包括但不限於其重新取回土地之權力) 仍為未知之數。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 訴訟(續)

(b) 與 Passport Speci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LP 及 Passport Global Master Fund SPC Limited (「Passport」) 之訴訟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本公司尋求透過股份配售活動籌集約60,000,000港元(倘承配人全數行使附帶之認股權證，則可望籌集額外60,000,000港元)。配售股份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8.82%(而全數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之股份將佔本公司進一步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8.10%)。該配售主要擬用作撥付本集團之媒體及娛樂業務，及在其他情況下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鑑於本公司當時之主要股東Passport取得單方面禁制令，以暫時禁制本公司繼續進行配售，故配售最終並無進行(Passport及其聯屬人士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出售其於本公司之全部股權)。儘管配售之最後期限已獲延長一次，惟禁制令仍然生效，而配售之條件仍未獲達成，故配售協議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失效。

基本上，Passport指稱本公司並無充份的商業理由進行配售，並指其唯一或主要目的是攤薄Passport之持股量。Passport所取得之禁制令是否有效仍正在進行法律程序，本公司及其董事對Passport之指控堅決抗辯，並各自爭取補償。法院准許配售代理及若干承配人以受Passport禁制令不利影響之人士身份參與法律程序。法院要求Passport提供為數120,000,000港元之銀行擔保以加強其對損害賠償之承諾。Passport亦已同意就本公司之成本提供擔保。審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展開，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完結。法官於審訊完結後押後宣判。判決至今仍未宣佈，且何時會宣佈仍為未知之數。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要求將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有關可能收購一家香港上市公司之控制性權益之公佈，該項收購可能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公佈交易。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公佈目前正由監管機構進行審閱。

由於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公佈仍須待監管機構批准且尚未刊發，本公司現時未能披露任何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一旦監管機構接納並批准公佈內容後，本公司將盡快刊發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資料。

48. 財政報告之批准

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本財政報告。

股東週年 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之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二百八十一號香港怡東酒店三樓解頤閣二號宴會廳舉行，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 一.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政報告及董事會報告書與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二. 重選卸任之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三. 設定董事之最高人數為二十人並授權董事會可委任額外董事至該最高人數；
- 四.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及
- 五.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是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c)段之限制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普通股份，及作出或授予或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附有權利認購或可轉換或可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份之認股權證、債券、公司債券、票據及任何證券)；
- (b) 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或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附有權利認購或可轉換或可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份之認股權證、債券、公司債券、票據及任何證券)；

股東週年
大會通告

(c) 董事根據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所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惟不包括: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或
- (ii) 根據任何可轉換或可兌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包括附有權利認購或可轉換或可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份之認股權證、債券、公司債券、票據及任何證券)之條款行使認購、轉換或兌換權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或
- (iii) 根據本公司不時之公司細則而發行以股代息之本公司股份;或
- (iv) 根據向有關計劃或安排之合資格參與者授予或發行本公司股份或購買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之任何獎勵或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

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而以上批准須以此數額為限;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者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之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根據本決議案所授予之權力時;或
- (iii) 法例或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股東週年 大會通告

「供股」指董事於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及/或香港過戶登記分處之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之所持股份比例提呈本公司之股份供股建議（惟董事可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之任何地區之法律或該地區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之任何限制或責任而須或權宜取消若干股東在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承董事會命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兆文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註冊地址：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長沙灣道六百八十號
麗新商業中心
十一樓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如其有多過兩股份者，可多過一位）受委代表出席，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代為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召開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方為有效。及若未能依時，代表委任將會失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不受任何限制。
- (3)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將有關過戶文件及股票送交上述登記處辦公室，以作登記。

股東週年
大會通告

- (4) 倘為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就該等股份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猶如其乃唯一有權投票之人士無異。惟倘一位以上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則該等聯名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或過戶登記分處名冊中排名之首之持有人，不論親自或委任代表所作之投票將獲接納。
- (5) 有關本通告第二項議程，
- (i)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之呂兆泉先生及張森先生及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之羅凱栢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卸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
- (ii)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林建岳先生、余寶珠女士及梁綽然小姐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卸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及
- (iii)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74條，上述董事之詳細資料載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度之年報「董事之履歷」一節中。

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彼等為本公司董事而言，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之資料，亦概無本公司之股東務須垂注之其他事宜。

- (6) 有關本通告第四項議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獲續聘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度之獨立核數師，惟須獲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股東須注意，依慣例，獨立核數師於二零一一年之酬金並不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此乃因為該酬金會按獨立核數師於當年被要求而進行之核數及其他工作之範疇及深度而釐定。為使能夠以核數師之酬金數目作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運開支，本公司須得到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授權董事會釐定獨立核數師於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之酬金。
- (7) 本通告第五項議程乃有關授予董事發行最多不超過本公司於提呈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之新股份之一般授權。本公司目前並無計劃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該等新股份。

股東週年 大會通告

(8)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3.39(4)條，就本通告上述事項之決議案進行之投票將以投票方式決定。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除非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否則於任何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決議案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非下列人士提出以投票方式表決(於宣佈舉手表決結果當時或之前或撤銷任何其他投票表決要求時)：

- (i) 大會主席；或
- (ii) 最少三名當時於大會上有權投票並親身出席之股東或其代表；或
- (iii) 任何一名或多名親身出席之股東或其代表，而其擁有之總投票權須不少於全部有權於大會上投票之股東總投票權之十分之一；或
- (iv) 任何一名或多名親身出席之股東或其代表，而由其持有附帶權利可於大會投票之本公司股份之已繳股款，合共相等於附帶該項權利之所有股份之已繳股款總額不少於十分之一。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要求及實踐良好之公司管治，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將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行使其權力務求使每一項於本通告所述之決議案及任何其他決議案適當地提呈股東週年大會並以投票方式表決。

Music Awards 音樂獎項



Best Sales Releases, Local Live Recordings –

最暢銷本地現場錄製音像出品 –

Sammi Cheng (Love Mi) 鄭秀文 (Love Mi 世界巡迴演唱會香港站 Live)
Miriam Yeung (Ladies & Gentlemen) 楊千嬅 (Ladies & Gentlemen 世界巡迴演唱會香港站 Live)

Ten Best Sales Local Artist 十大銷量本地歌手 –

Sammi Cheng 鄭秀文, Andy Lau 劉德華, Miriam Yeung 楊千嬅, Denise Ho 何韻詩,
Janice Vidal 衛蘭 and 及 JW

Ten Best Sales Releases, Cantonese 十大暢銷廣東唱片 –

Sammi Cheng 鄭秀文 (Faith 信), Andy Lau 劉德華 (Unforgettable 忘不了的),
Janice Vidal 衛蘭 (Wish), Janice Vidal 衛蘭 (Love Diaries) and 及 JW (Los Angeles)

Ten Best Sales Releases, Mandarin 十大暢銷國語唱片 –

Sammi Cheng 鄭秀文 (信者得愛) and 及 Denise Ho 何韻詩 (HOCC's New Album in 2010 無名詩)

The Best Sales Local Female Vocalist 全年最高銷量本地女歌手 –

Sammi Cheng 鄭秀文

The Best Sales Cantonese Release 全年最高銷量廣東唱片 –

Sammi Cheng 鄭秀文 (Faith 信)

The Best Sales Mandarin Release 全年最高銷量國語唱片 –

Denise Ho 何韻詩 (HOCC's New Album in 2010 無名詩)

The Best Sales Local New Female Vocalist 最暢銷本地女新人 –

JW



Hong Kong Top Sales Music Awards 2010 presented by the IFPI
(i.e.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the Phonographic Industry
(Hong Kong Group) Limited)
由國際唱片業協會(香港會)有限公司頒發之香港唱片銷量大獎 2010



eSun Holdings Limited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11/F., Lai Sun Commercial Centre, 680 Cheung Sha W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長沙灣道六百八十號麗新商業中心十一樓

Tel 電話 : (852) 2741 0391 Fax 傳真 : (852) 2785 2775
Website 互聯網址 : <http://www.esun.com>
E-mail 電子郵件 : ir@laisun.com

Stock code on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571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 571